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	- 3 -
第二章 释义及重要提示	- 4 -
第三章 基本情况简介	- 5 -
第四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6 -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 10 -
第六章 重要事项	- 24 -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29 -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 32 -
第九章 公司治理	- 37 -
第十章 内部控制	- 46 -
第十一章 风险管理	- 49 -
第十二章 监事会报告	- 59 -
第十三章 高级管理层运作情况	- 65 -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目录	- 70 -
第十五章 财务报告	- 71 -

第一章 重要提示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已提前 10 日发给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9 名行使表决权。本行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编制的会计报表经福建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



本行董事长朱鼎和、行长黄文成和财务负责人方圆声明，保证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章 释义及重要提示

一、释义。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批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涵义：

“本行”是指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是指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保监会”或“银保监会”是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福建银保监局”是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

“元”是指人民币元。

二、本行董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本行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相关内容。

第三章 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

(一) 法定中文名称：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朱鼎和

(三) 成立时间：2021 年 3 月 26 日

(四) 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五) 注册号：91350100MA8RRCQF43

注册地址：连江县凤城镇丹凤东路 30 号

(六) 联系方式：电话： 0591-26232339

传真：0591-26232339

邮编：350599

(七) 业务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贷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八)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福建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283 号天骅大厦 838 号

电话：0591-87276809

二、本报告以中文编制

第四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本报告期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增减 (%)	2021 年度
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74143.97	71133.22	4.23	72150.88
营业利润	36917.42	36648.78	0.73	39105.64
利润总额	36983.00	36775.65	0.56	39241.39
净利润	28912.57	28806.18	0.37	28557.92
财务比率				
每股收益	0.29	0.29	0	0.29
资产利润率	1.31	1.47	-0.16	1.64
资本利润率	9.71	10.35	-0.64	11.12
应付利息充足率	100.21	100.06	0.15	100.00
规模指标				
总资产	2351827.59	2079020.51	13.12	1847125.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52045.77	1107516.91	13.05	1000818.59
-正常贷款	1241452.83	1097683.03	13.10	993103.98
-不良贷款	10592.94	9833.88	7.72	7714.61
贷款减值准备	56079.31	46942.90	19.46	41682.92

总负债	2044715.90	1790877.08	14.17	1578434.57
客户存款总额	1802168.59	1635143.90	10.21	1466418.02
-单位存款	182759.83	214400.57	-14.76	223648.95
-个人存款	1619408.76	1420743.33	13.98	1242769.07
所有者权益	307111.69	288143.43	6.58	268690.44

注：以上数据均为本行社口径，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口径计算。

二、本报告期补充财务比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度
盈利能力指标				
净利差	2.84	3.02	-0.18	3.60
净利息收益率	3.15	3.4	-0.25	4.0
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净利息收入	69621.38	66765.31	4.28	69041.61
非利息净收入	4522.59	4367.91	3.54	3109.27
成本收入比	29.57	29.02	0.55	29.07

注：

（1）净利差为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两者的差额；

（2）净利息收益率为净利息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3）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

三、本报告期资产质量指标

(单位: %)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 增减 (%)	2021 年度
不良贷款率	0.85	0.89	-0.04	0.77
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	529.40	477.36	52.04	540.31
贷款拨备率	4.48	4.24	0.24	4.16

注: (1) 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除以不良贷款余额;

(2) 贷款拨备率=贷款减值准备除以贷款及垫款总额。

四、本报告期资本净额构成及资本充足率指标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增 减 (%)	2021 年度
资本净额	321404.74	301134.75	6.73	280533.81
核心资本	306969.17	288092.10	6.55	268690.44
附属资本	14435.57	13042.65	10.68	11843.37
资本扣除项	142.52	51.33	177.65	0
加权风险资产	1302663.44	1188250.56	9.63	1091561.63
市场风险资本	0	0	0	0
资本充足率	24.67	25.34	-0.67	25.70
核心资本充足率	23.56	24.25	-0.69	24.62

五、杠杆率指标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核心资本	306969.17	288092.10	268690.44

表内外资产余额	2454625.15	2189350.74	1950906.77
杠杆率	12.51	13.16	13.77

六、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增减 (%)	2021 年度
流动性比例指标				
存贷比	69.47	67.73	1.74	68.25
流动性比例	92.03	81.68	10.35	95.88
单一最大贷款和垫款比例	0.80	0.83	3.61	1.04
最大十家贷款和垫款比例	5.71	5.46	4.57	5.96
迁徙率指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2.99	2.94	1.70	2.51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9.72	11.08	12.27	11.4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37.10	44.13	15.93	16.33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30.76	39.40	21.93	8.47

注：(1) 以上数据均为本行口径，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口径计算。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正常类贷款转为后四类贷款的余额/期初正常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关注类贷款转为后不良贷款的余额/期初关注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次级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次级类贷款转为可

疑类和损失类贷款的余额/期初可疑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可疑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可疑类贷款转为损失类贷款的余额/期初可疑类贷款期末仍为贷款的部分*100%。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分析

截至2023年末，各项存款余额180.22亿元，比年初增加16.70亿元，增幅10.21%；各项贷款余额127.40亿元，比年初增加16.65亿元，增幅15.04%；存贷比70.70%。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正常类121.67亿元，占比95.50%，关注类4.67亿元，占比3.67%，不良贷款10592.94万元（其中次级类5574.92万元，可疑类3549.23万元，损失类1468.79万元），五级分类不良占比0.83%，比年初下降0.06个百分点，绝对额比年初增加759.06万元。

1. 主营业务稳步发展。至2023年末，各项存款余额1802168.59万元，比年初增加167024.69万元，增幅10.21%，其中：单位活期存款余额99621.97万元，比年初减少46224.61万元，降幅31.69%；单位定期存款余额83137.86万元，比年初增加16183.87万元，增幅24.17%；活期储蓄余额463884.89万元，比年初增加19047.6万元，增幅4.28%；定期储蓄余额1142782.87万元，比年初增加210662.23万元，增幅22.60%。大额存单余额12741万元，比年初减少32644.4万元，降幅71.93%。各项存款

全年增量占全县增量 95.23 亿元的 17.54%，2023 年末市场份额 24.46%。各项贷款余额 127.40 亿元，比年初增加 16.65 亿元，增幅 15.04%。各项贷款全年增量占全县增量 47.13 亿元的 35.33%，贷款总户数 5.00 万户，市场份额 18.22%。

2. 经营效益持续提升。2023 年度财务总收入金额 115457.88 万元，同比增加 6276.80 万元，增幅 5.75%。其中，投资收益（含投资利息收入）21166.78 万元，同比增加 806 万元，增幅 3.96%；贷款利息收入 79060.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42.09 万元，增幅 1.34%。2023 年度财务总支出金额 78474.88 万元，同比增加 6069.46 万元，增幅 8.38%。其中存款利息支出 36587.19 万元，同比增加 1306.96 万元，增幅 3.70%；2023 年利润总额 36983.00 万元，同比增加 207.34 万元，增幅 0.56%。净利润 28912.57 万元，同比增加 106.40 万元，增幅 0.37%。

3. 普惠金融扎实有力。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42.69 亿元，比年初增加 11.60 亿元，增幅 37.33%；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10557 户，比年初增加 3133 户；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 0.56%，低于各项贷款不良率 0.29 个百分点，完成小微企业“两增两控”目标；涉农贷款余额 113.54 亿元，比年初增加 15.31 亿元，增幅 15.58%，占各项贷款占比 92.02%，保持涉农贷款持续增长。

4. 电子银行快速发展。至 2023 年末，电子银行交易占比 99.31%，比年初上升 0.6 个百分点。手机银行存量 26.01 万户，比年初净增 3.02 万户，移动支付有效客户覆盖率 42.61%。二维码收单全年交易笔数 6263.95 万笔，金额约 50.24 亿元。信用卡存量 26072 张，比年初增加 2170 张。

5. 资金与财富管理业务稳健发展。

(1) 至 2023 年末，金融市场运营资金余额 101.25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65 亿元，增幅 14.28%。实现金融市场业务总收入 34046.31 万元，同比增加 4038.18 万元，同比增幅 13.46%。剔除准备金和转贴票据利息收入后，金额为 29820.27 万元，同比增加 2923.76 万元，增幅为 10.87%。资金运作收益率（国债及地方债免税未折算）3.04%，同比下降 15 个 BP，位居福州地区第一位；资金运作净收益率为 3.59%，比上年下降 19 个 BP，位置福州地区第五位。

(2) 财富管理业务逐步壮大。截至2023年12月末，代销理财管理规模达47381.96万元，较去年增加46165.78万元，增幅高达3795.97%；存续余额达13884.58万元，较年初增长12032.38万元，增幅1411.92%，日均保有量7141.33万元，较去年增长6901.15，增幅2873.32%。

6. 不良信贷资产防控达预期目标。至年末，不良贷款余额 10592.94 万元，比年初增加 759.06 万元，不良贷款占比 0.83%，比年初下降 0.06% 百分点。已计提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5.61 亿元，比年初增加 9136.41 万元；贷款拨备率 4.48%，比年初增加 0.24%；贷款拨备覆盖率 529.40%，比年初增加 52.04%，拨备提取及抵补总体充足，均高于监管标准和全省平均水平。

(二) 资产负债表分析

1. 资产情况分析

至 2023 年末，资产总额 2351827.59 万元，比年初增加

272807.08 万元，增幅 13.12%，主要是：①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余额 96138.40 万元，比年初增加 7867.97 万元，增幅 8.91%；②存放同业款项余额 94080.71 万元，比年初增加 49002.49 万元，增幅 108.71%；③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1198112.01 万元，比年初增加 137511.91 万元，增幅 12.97%④金融投资余额 929223.54 万元，比年初增加 58362.56 万元，增幅 6.70%。⑤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余额 7943.32 万元，比年初减少 210.29 万元，降幅 2.58%；⑥无形资产余额 753.08 万元，比年初增加 76.39 万元，增幅 11.29%；⑦使用权资产 736.30 万元，比年初增加 188.85 万元，增幅 34.50%；⑧其他资产余额 2503.87 万元，比年初减少 2329.15 万元，降幅 48.19%。⑨长期待摊费用 344.79 万元，比年初增加 344.79 万元，增幅 100%。

2. 负债情况分析

至 2023 年末，负债总额 2044715.90 万元，比年初增加 253838.82 万元，增幅 14.17%。主要是：①向中央银行借款余额 104203.20 万元，比年初增加 27879.94 万元，增幅 36.53%；②吸收存款余额 1847761.01 万元，比年初增加 172545.93 元，增幅 10.30%；③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9176.56 万元，比年初减少 0.33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④拆入资金 35022.67 万元，比年初增加 35022.67 万元，增幅 100%；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014.97 万元，比年初增加 18069.90 万元，增幅 78.75%；⑥应交税费余额 3140.05 万元，比年初增加 375.14 万元，增幅 13.57%；⑦其他应付款 906.63 万元，比年初增幅 42.97 万元，增幅 4.98%；⑧租赁负债余额 652.40 元；比年初增加 144.67 万元，增幅 28.49%。⑨

预计负债余额 1136.3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⑩其他负债余额 1702.11 万元，比年初减少 242.39 万元，降幅 12.47%。

3. 所有者权益情况分析

至 2023 年末，所有者权益余额 307111.69 万元，比年初增加 18968.26 万元，增幅 6.58%。主要是：其他综合收益 5458.13 万元，比年初增加 1973.03 万元，增幅 56.61%。盈余公积 41582.68 万元，比年初增加 3515.48 万元，增幅 9.23%。

一般风险准备 41810.12 万元，比年初增加 2928.17 万元，增幅 7.53%。未分配利润 96593.5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0551.59 万元，增幅 12.26%。

（三）利润表分析

1. 财务总收入。2023 年我行财务总收入 115457.88 万元，同比增加 6276.80 万元，增幅 5.75%；财务收入增加主要原因：一是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和投资收益合计 34046.31 万元，同比增加 4038.18 万元，增幅 13.46%；二是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31.04 万元，同比增加 801.24 万元，增幅 470.77%。三是贷款利息收入 79060.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42.09 万元，增幅 1.34%；四是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78.65 万元，同比减少 0.85 万元，降幅 0.09%。

2. 财务总支出。财务总支出 78474.88 万元，同比增加 6069.46 万元，增幅 8.38%，财务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存款利息支出 36587.19 万元，同比增加 1306.96 万元，增幅 3.70%；二是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3233.15 万元，同比增加 1549.26 万元，增幅 92%；三是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03.84 万元，同比支行 466.52 万元，增

幅 49.77%。

3. 利润情况。2023 年利润总额 36983.00 万元，同比增加 207.34 万元，增幅 0.56%。净利润 28912.57 万元，同比增加 106.40 万元，增幅 0.37%。利润总额、净利润与上年基本持平。

资本利润率 9.71%，资产利润率 1.31%，成本收入比 29.57%。

（四）贷款质量分析

1. 按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百分比%	2022 年度	百分比%
正常类贷款	1,194,727.73	93.77	1055753.90	95.33
关注类贷款	46,725.10	3.67	41929.13	3.78
次级类贷款	5,574.92	0.44	6,852.56	0.62
可疑类贷款	3,549.23	0.28	1,744.27	0.16
损失类贷款	1468.79	0.12	1,237.04	0.11
贷款总额	1274045.77	1.16	1107516.91	100.00
不良贷款总额	10,592.94	0.83	9833.88	0.89

2.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不良贷款余额	占不良贷款余额比例
农林牧渔业	483902.35	37.98	2850.50	26.91
制造业	53672.06	4.21	69.80	0.66
个人消费贷款	212139.40	16.65	2,674.29	25.25
住宿和餐饮业	36018.39	2.83	280.87	2.65

批发和零售业	232229.87	18.23	2300.081	21.7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7462.39	2.94	329.29	3.11
建筑业	114355.86	8.98	1493.338	14.1

3.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式		贷款余额	占比	不良贷款余额	占不良贷款余额比例
无担保	信用贷款	165723.51	13.01	1693.32	15.99
有担保	保证贷款	572997.82	44.97	5567.62	52.56
	抵押贷款	527829.49	41.43	3331.98	31.45
	质押贷款	7494.96	0.59	0	0

4. 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连江县童星幼儿园有限公司	2584	0.20
福建省科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500	0.20
连江县顺帆渔业发展有限公司	2390	0.19
福建省鑫源盛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2130	0.17
福州华明船务有限公司	1297	0.10
连江县众诚渔业科技有限公司	1125	0.09
郑碧霞	1120	0.09
连江县北茭富源渔业有限公司	1100	0.09

福建省连江县先锋实业有限公司	1100	0.09
福建鑫茂渔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	0.08
福建九龙山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	0.08
福建省谊青连贸易有限公司	1000	0.08

5. 贷款减值准备的变化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期初余额	46,942.90	41682.92
本期计提	16,801.63	13550
本期收回	4,068.22	2,777.81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贷款	3249.65	2382.95
本期内核销	11,733.45	11095.75
其他变动	0	27.92
期末余额	56,079.31	46942.9

二、未来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一) 发展趋势和战略分析

1. 宏观经济发展前景不明朗，金融业面临较多不确定因素。

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中国宏观政策将继续以扩需求、稳增长为重要目标，随着市场规模和消费需求的释放，为经济增长提供强大的内生动力，对外开放水平的不断提高为经济增长注入活力，中国经济将释放巨大的增长潜能，全年经济增速有望向潜在增长率回归。

中国经济在 2024 年回升的概率较大，但从短期和中长期结合的视角看，中国经济稳中求进及其高质量发展的瓶颈制约，主要包括三个层次的重要基本因素：第一个层次是外部性因素严峻。全球贸易保护主义阴霾未散，关税壁垒和非关税壁垒的设置导致国际贸易环境恶化，对中国经济的出口和外资引入构成压力。国际金融市场波动性增大，美元汇率、全球大宗商品价格以及国际资本市场风险偏好变化，均可能间接影响中国经济的金融稳定性和资本流动。第二个层次是政策性因素及其后疫情因素。全球经济增长预期的波动性和不稳定性显著增加，国际贸易摩擦常态化、各国间政策协调难度加大，以及后疫情时代经济复苏进程的不均衡，全球经济下行压力犹存，这对金融业资产质量、信贷投放和风险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第三个层次是观念性因素令人担忧。由于市场化改革的实施过程中出现问题，产生一些偏差，就轻易地否定其必要性，甚至上纲上线到路线高度。没有意识到，一个必要条件还需要许多其他辅助条件，才能转化成为充分条件，将事情做成。

2. 福建经济保持较快增长，金融业需求侧条件向好。

福建省将从中等收入经济向高收入经济迈进，全省以转型升级为主线、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加快形成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党中央、国务院大力支持福建发展，多项政策优惠带来重大机遇。

地区整体经济金融发展水平大幅提升。福建省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将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形成以先进制造

业和现代服务业为主体、特色现代农业为基础的现代产业体系。城乡居民消费能力将全面提升，农业转移人口消费潜力得到培育和释放，现行标准下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要求金融服务更加综合化、个性化。

体制机制激发金融市场需求和活力。创新将处于发展的核心位置，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创新创业等亟须更完善的配套金融服务。各种要素市场体系更加健全，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发挥决定性作用，市场主体活力得到增强。

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经济将扩大农村金融市场。要重点推进品牌农业、智慧农业、生态农业等特色现代农业发展，继续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与之相配套，农村金融制度创新将进一步加快，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服务“三农”能力进一步提升，普惠金融覆盖面更宽。

3. 金融市场改革不断深化，农村金融机构面临较多挑战。

我国的货币政策仍将以稳健为主基调，但经济金融发展将使银行业机构利润来源发生较大变化，进一步助推银行业务经营综合化。

银行业传统的利差生存模式难以维系。当前，我国利率市场化已完成，净息差将逐步收窄，银行机构传统盈利模式受到较大挑战，业务增长要更多体现在中间业务上，轻资产运作将是大趋势。农村金融机构面临利率生存压力，非利息收入占比迫切需要提升。

居民资产配置多元化催生综合化金融服务需求。与投资端资

产配置多元化同步，资金需求端的企业融资方式趋向多元化。未来各种金融子行业在监管范围内，将进一步扩展服务业态，提升金融综合服务能力。农村金融机构的综合金融服务发展趋势不容回避，对业务模式、精准营销、定价能力、投资能力等提出全新要求。

稳健经营始终是银行业发展主题。农村金融市场面临更多跨界竞争者，与此同时，银行业面临更加严格的监管环境和资本约束，去杠杆和化解风险压力增大，中小银行和农村金融机构还可能继续分化。

4. 连江经济社会转型步伐加快，为未来的连江农商银行创造出新的商机。

连江县是福州辖区县之一，区位条件十分突出，素有“温泉之乡”“水产之乡”“华侨之乡”“建筑之乡”等美称。截至 2023 年末，全县地区生产总值 777.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0.11 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33 亿元。2023 年，连江县首次入选全国县域高质量发展百强县，再次入选全国 GDP 百强县、全国县域发展潜力百强县、全省县域经济实力“十强县”。连江经济开发区入选 2023 中国省级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百强榜单。连江鲍鱼入选 2023 国家农业品牌精品培育名单、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筹建名单以及第二批地理标志运用促进重点联系指导名录。获评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蝉联“中国海带之乡”。

海洋特色更加凸显。加快推进海洋全产业链条布局，创建国

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全力促进海洋产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坚持创新驱动，深化与中国海洋大学、厦门大学、中国科学院院黄海所等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岱衢族”大黄鱼规模化育苗获得成功，“黄官 2 号”海带新产品系培育推广取得成效，持续提升水产种业造“芯”能力。深入践行大食物观，加快实施“百台万吨”工程，实现全省“七个率先”。有序推进福州（连江）国家远洋渔业基地建设。

项目攻坚提速增效。深入实施“项目攻坚增效年”“工业提振”等专项行动，福州现代物流城、丝路（可门）海港城等实现大变革。用好增发万亿国债的政策窗口期，策划生成项目 93 个、总投资 173.44 亿元。引导工业企业加快实施技术改造，完成技改投资 75.39 亿元。

要素保障不断增强。多渠道做实做细重点项目资金拼盘，25 个专项债项目全部获批，发行额度 27.75 亿元，6 个一般债项目下拨资金 1.55 亿元，争取各类财政补助资金 27.3 亿元，金融机构各项存贷款余额约 1500 亿元，比增 11.8%。深入开展土地综合整治攻坚行动，建设高标准农田 3500 亩，复种抛荒撂荒耕地 614.44 亩，重拳出击、铁腕治理“两违”，处置违法占用耕地问题 161 宗，拆除复耕土地 331.69 亩，完成恢复耕地约 2800 亩。全力推进土地整治，加快盘活低效用地，处置批而未用土地 3771 亩、闲置土地 1322 亩。

对外开放持续拓展。与菲律宾利纳帕坎市签订友好城市意向合作协议。福州港口岸罗源湾港区环下屿岛作业区口岸扩大开放

顺利通过省市两级验收。可门作业区 6—7#泊位工程加快推进，可门港吞吐量有望突破 5000 万吨。举办首届连江鲍鱼产业战略发展大会，积极参加数字峰会、9·8 投洽会、海交会、世界航海装备大会等大型活动，鼎菱跨境电商综合产业园等项目加速推进，必创等跨境电商产业园开展业务。

乡村振兴提档升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潘溪南干渠整治工程等 44 项为民办实事项目基本完工。推动实施“八美”创建工程，扮靓乡村“颜值”。黄岐镇作为全市唯一乡镇代表在全省“五个美丽”现场会上作典型发言。全国第二批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通过水利部评估审查。敖江流域高岳湖里溪、牛溪流域蒲边段防洪治理等工程全面完成。生成高质量乡村振兴试点项目 109 个，总投资近亿元。新改建农村公路 10 公里。以交通带动旅游，获评“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7 家企业获评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农业龙头企业数量排名全市前三。筱埕镇入选第十二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名单，小沧畬族乡获评省级库区移民示范区，东岱镇获评省级“绿盈乡镇”，黄岐镇古石村入选省重点改善提升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名单，琯头镇长门村列入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村落名单。获评市级乡村振兴四星级以上村居数量位列全市第二。山海协作、对口支援、东西部协作等工作深入推进。

（二）2024 年度经营目标

结合自身实际，确定 2024 主要经营目标如下：

1. 主营业务稳健发展。各项存、贷款指标达到省总行制定的目标增幅，位于全省前列，确保各项存、贷款总量及市场份额位居全县金融机构第一。总资产确保增幅 11.69%以上，新增 27.90 亿元，达 266.52 亿元；各项存款增长 19 亿元以上，增幅 10.50%。各项贷款增长 17 亿元以上，增幅 13.34%。

2. 支农支小扎实推进。进一步运用“党建+金融助理+多社融合”长效机制，扎实推进支农支小工作，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和绿色信贷等业务稳步拓展，确保各项贷款占比、农户与小微企业用信覆盖面、普惠型农户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新增可贷资金用于当地比例、农户授信覆盖面等 15 项“坚守定位”指标均完成。

3. 电子银行快速发展。社保卡发卡 4 万张以上，全年社保卡客户星级系数提高 0.5；电子交易占比保持 99%以上；优质客群手机银行签约率达到 85%；新增高质量商户 1500 户；拓展信用卡增量 2000 张。

4. 经营效益稳步提升。单一靠利息差收入转向以综合收入为主，稳步提高资本回报率。财务收入确保增加 0.22 亿元，增幅 1.96%；税前利润 3.7 亿元，增长 63.6 万元，增幅 0.17%；净利润 2.9 亿元，增长 49.72 万元，增幅 0.17%；资本利润率保持在 9.1%以上；资产利润率保持在 1.16%以上。

5. 资产质量持续优质。资本充足率保持在 21%以上；拨贷比保持在 4%以上；拨备覆盖率保持在 400%以上；不良贷款占比不高

于 0.95%，力争不高于 0.87%；处置不良贷款 1.7 亿元，力争处置 1.75 亿元。力争不发生经济案件，确保安全无事故。

6. 队伍素质显著提高。客户经理占比确保 34%，力争 35%；具备中级职称及以上人员占比达 36%；学历为本科以上学历员工占比达 90%。

7. 党建工作科学规范。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高度重视党的建设，围绕工作目标，强化管党治党，深化党建共建，紧扣业务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以业务工作成效检验党建工作实效，为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实现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三、2023 年度利润预分配方案

根据经审计的 2023 的会计报表，本次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03038.62 万元，本行拟定 2023 年度预分配方案如下：

1. 按当年度税后利润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共计 2929.57 万元；

2. 按当年度税后利润 2%的比例提取一般任意盈余公积，共计 585.91 万元；

3. 提取一般准备 2929.57 万元。

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结余未分配利润 96593.58 万元，结转到下一年度，按照银保监会对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的有关要求，留作补充资本。

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本行坚持“立足三农、服务大众、造福民生、奉献社会”的

工作宗旨和“风险可控、效益优先”的经营原则，夯实基础，完善机制，强化责任担当、提升服务水平、融入县域发展，大力支农支小、扶贫助困，在支持我县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和农村经济发展上取得了良好成效，为推动连江高质量发展、助力全面乡村振兴贡献农商力量。

一是支农支小有力。至 2023 年末，涉农贷款余额 113.54 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92.02%，余额比年初增加 15.31 亿元，增幅 15.58%；小微贷款余额 45.50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55 亿元，增幅 38.10%。

二是发放民生贷款。独家承担精准扶贫贷款发放工作，累计发放扶贫小额贷款 3428.39 万元、生源地助学贷款 5928.37 万元，惠及农户 854 户、学子 5201 人次。

三是热心公益慈善。积极开展慈善捐赠、爱心助孤、助农助销等活动，组织开展“中华慈善日”活动，筹集善款 2 万余元，由连江县慈善总会用于助孤、助老、助困、助学、救灾及困难家庭大病救助等领域。2014 年起每年对县域学子进行资助，连续十年资助品学兼优的贫困学子 186 人次，90.9 万元。联合团县委开展“暖心助农 心想事‘橙’”活动，帮助解决小沧畲族乡产品外销困难的问题。

四是税收贡献当地。税收都在当地缴交，连续多年获评县“纳税大户”或“纳税特别贡献奖”，全县服务业纳税第一，近十年累计纳税近 12 亿元，是“连江人民自己的银行”。

五是开展金融普及活动。强化与县人行、公安机关、社区及村委的联动合作，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知识万里行及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进村居、进学校、进海上渔区等活动，为广大群众普及

反洗钱、反电诈、反假币、减费让利、存款保险等相关知识，善尽社会责任。

第六章 重要事项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股权结构变动、章程、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变动、机构分立、合并、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情况，以及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等重要事项。

一、股权托管及确权。2023年，终止与海峡股权交易中心（福建）有限公司股权登记托管合作，将本行股金托管至省联社。至2023年末，共托管1058户，托管股份数量98392.18万股。目前已全部确权。

二、调整部分网点营业时间

（一）对苔藓支行和百胜分理处对外营业时间进行调整，调整后时间如下：

网点	对外营业时间	备注
苔藓支行	周一至周日 夏令时8:00-11:30 14:30-17:30 冬令时8:00-11:30 14:00-17:00	
百胜分理处	周一至周五 夏令时8:00-11:30 14:00-17:00 冬令时8:00-11:30 13:30-16:30	周末不对外营业

以上营业时间自2023年6月20日起执行。

(二)对黄岐支行对外营业时间进行调整,调整后时间如下:

网点	对外营业时间	备注
黄岐支行	周一至周五 夏令时 8:00-11:30 14:30-17:30 冬令时 8:00-11:30 14:00-17:00	

以上营业时间自 2023 年 8 月 5 日起执行。

(三)对城关等7个网点营业时间进行调整,调整后时间如下:

网点	对外营业时间	备注
城关支行	周一至周五、周日: 8:00-17:00	周六不对外营业
凤城支行	周一至周五、周日: 8:00-17:00	周六不对外营业
营业部	周一至周六: 8:00-17:00	周日不对外营业
敖江支行	周一至周六: 8:00-17:00	周日不对外营业
晓沃支行	周一至周五 夏令时上午: 8:00-11:30 下午: 14:00-17:00 冬令时上午: 8:00-11:30 下午: 13:30-16:30	周末不对外营业
贵安支行	周一至周五 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6:20	周末不对外营业
江南支行	周一至周五: 8:00-17:00	周末不对外营业

凤尾分理处	周二至周六：8:00-17:00	周日、周一不对外营业
玉荷分理处	周一至周四、周日：8:00-17:00	周五、周六不对外营业

以上营业时间自2023年11月27日起执行。

三、北门分理处升格为北门支行

经原福建银保监局核准批复，2023年4月10日，北门分理处正式升格为北门支行。

四、报告期内，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及案件。

五、报告期间，无重大托管、承诺的情况；除批准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各项合同履行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

六、报告期间，未发生董事长、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本报告期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股东（人）	股份（股）	股东（人）	股份（股）	股东（人）	股份（股）
法人股	15	350253141	0	0	15	350253141
非职工自	822	488814511	-1	-340000	821	488474511

然人股						
职工股	221	144854118	1	340000	222	145194118
小计	1058	983921770	0	0	1058	983921770

二、主要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福州黔榕投资有限公司	5681.40	5.77
2	江苏云程林投资有限公司	4987.50	5.07
3	福建世纪佳源超市有限公司	4987.50	5.07
4	连江县世纪昆仑投资有限公司	3957.80	4.02
5	福建省连江县先锋实业有限公司	3295.74	3.35
6	泽融（福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47.90	2.59
7	福清市佰斯特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2345.54	2.38
8	福清兆亿贸易有限公司	2197.14	2.23
9	福建省连江县铭旺养殖有限公司	1917.71	1.95
10	福州天下贸易有限公司	1467.81	1.49

（二）报告期内机构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情况。
无。

（三）报告期内机构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股权转让情况。

存在股权司法冻结转让，泽融（福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 160 万股股权转让给福建省连江县铭旺养殖有限公司。

（四）报告期末机构前十名股东股份是否存在托管冻结情况。

泽融（福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因涉嫌票据追索权纠纷，被

福建省福清市人民法院冻结 2.75%股权及收益,冻结止付期间为: 2023.3.6-2026.3.6;被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冻结 320 万股股权,冻结止付期间为: 2023.3.16-2025.3.16;被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冻结 60 万股股权,冻结止付期间为: 2023.11.30-2026.11.30;被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冻结 300 万股股权,冻结止付期间为: 2023.12.06-2026.12.06。

(五) 报告期末机构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股权质押情况。

无。

(六) 持有机构股份前十名股东的具体情况。

1. 福州黔榕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连江县凤城镇丹凤东路 32 号时代广场二区 3#1801 办公,成立于 2005 年,公司法定代表人林孟光。该公司持股数为 56813921 股,持股比例 5.77%。

2. 江苏云程林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常州新北区南博湾花园 12-115,成立于 2011 年,公司法定代表人林锋。该公司持股数为 49875000 股,持股比例 5.07%。

3. 福建世纪佳源超市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福清市高山镇侨乡特区 12 号楼 1-2 层,成立于 2011 年,公司法定代表人谢平。该公司持股数为 49875000 股,持股比例 5.07%。

4. 连江县世纪昆仑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连江县凤城镇莲荷东路 39 号楼 507 室,成立于 2007 年,公司法定代表人余章禧。该公司持股数为 39577953 股,持股比例 4.02%。

5. 福建省连江县先锋实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连江县凤城镇西凤路 6 号,成立于 1994 年,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先锋。该公司

持股数为 32957445 股，持股比例 3.35%。

6. 泽融（福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福清市龙江路 336 号，成立于 2010 年，公司法定代表人薛宝云。该公司持股数为 25479017 股，持股比例 2.59%。

7. 福清市佰斯特办公设备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福建省福清市音西街道元洪新村 16#2（一、二层），成立于 2006 年，公司法定代表人谢剑斌。该公司持股数为 23455412 股，持股比例 2.38%。

8. 福清兆亿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福清市音西街道阳光锦城 8 号楼 118 #，成立于 2007 年，公司法定代表人倪金玉。该公司持股数为 21971386 股，持股比例 2.23%。

9. 福建省连江县铭旺养殖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连江县凤城镇文山南路 479 号永得利花园 10#2 店，成立于 2011 年，公司法定代表人池秀芳。该公司持股数为 19177120 股，持股比例 1.95%。

10. 福州天下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福建省福州市连江县凤城镇八一六北路 18 号，成立于 2006 年，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后锦。该公司持股数为 14678099 股，持股比例 1.49%。

三、报告期末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连江农商银行股东总数 1058 户（15 家法人及 1043 位自然人），无重大关联交易。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单位	任期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股份
朱鼎和	董事长	男	1973 年 8 月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年	是	是
黄文成	执行董事	男	1975 年 6 月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年	是	是
冯琛	执行董事	男	1971 年 10 月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年	是	是
林锋	非执行董事	男	1969 年 9 月	江苏云程林投资有限公司	3 年	是	否
林孟光	非执行董事	男	1964 年 2 月	福州黔榕投资有限公司	3 年	是	是
林辉	非执行董事	男	1975 年 5 月	福建世纪佳源超市有限公司	3 年	是	否
王先锋	非执行董事	男	1966 年 4 月	连江县先锋实业有限公司	3 年	是	否
江爱钦	非执行董事	女	1966 年 1 月	福州鑫田水产有限公司	3 年	是	是
黄茂海	独立董事	男	1971 年 5 月	福建江夏学院金融学院	3 年	是	否

二、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单位	任期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股份
李坚	监事长	男	1969 年 6 月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年	是	否
吴安民	职工监事	男	1985 年 11 月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年	是	是
肖华坚	股东监事	男	1970 年 11 月	连江县绿怡海珍品养殖公司	3 年	是	否

周小斌	外部监事	男	1982 年 4 月	福建省农信联社福州莆田审计中心	0.5 年	否	否
郭君默	外部监事	男	1980 年 10 月	福建江夏学院金融学院	0.5 年	是	否

三、高级管理层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从业年限	分管工作范围
黄文成	行长	男	1975 年 6 月	28	主持经营管理全面工作，分管办公室（含基建工作）、信息科技部
冯琛	副行长	男	1971 年 10 月	33	分管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党群工作部，联系团委、妇联，协管党建
卓熙斌	副行长	男	1974 年 2 月	29	分管计划财务部、安全保卫部，主持工会工作
周光明	副行长	男	1970 年 1 月	31	分管普惠金融部、金融市场部（包括直销中心）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3 年 5 月 26 日，组织召开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推荐周小斌同志、郭君默同志为外部监事候选人，陈开强同志不再担任外部监事。

2023 年 8 月 1 日，组织召开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聘任卓熙斌为副行长。

2023 年 9 月 26 日，卓熙斌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核准担任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任职资格。

五、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岗正式员工 296 人，其中正式员工 287 人，劳务派遣工 9 人；按职级划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 58 人（含督导员 4 人）、占 19.59%，一般员工 238 人，占比 80.41%；按学历划分，大专（含）以上学历的职工 285 人、占比 96.28%，中专、高中及以下学历 11 人、占比 3.72%；按年龄划分，50 岁以上的有 37 人、占比 12.50%，30 岁至 50 岁（含）的有 194 人、占比 65.54%，30 岁（含）以下的有 65 人、占比 21.96%。

六、薪酬管理情况

（一）薪酬管理架构。本行设立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对本行董事会负责，主要职责是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负责制定、审查本行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

（二）本行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延期支付构成。本报告期末实发薪酬总额为 8963.21 万元（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工资和 2024 年 1 月预发 2023 年度绩效薪酬，下同），其中 6 名高级管理层人员薪酬总额 606.71 万元（含税及延期支付），占全部职工薪酬总额的 6.77%，人均薪酬 101.12 万元（含税及延期支付）；风险、财务、审计等重要管理部门负责人薪酬总额 138.02 万元（含税及延期支付），人均薪酬 46.01 万元（含税及延期支付）；

2023 年根据监管履职评价支付外部董监事 2022 年的薪酬 14 万元（含税）。

（三）薪酬总额根据业务指标及收入增长指标等核定、控制在省联社核定的总额内，薪酬的增长水平严格三个不高于，即“薪酬总额增长幅度不高于利润增长幅度，员工平均薪酬增长幅度不高于人均利润增长幅度，高管人员薪酬增长幅度不高于员工平均薪酬增长幅度”。

（四）建立激励约束机制，建立健全执行任（延）期激励薪酬管理制度，对所有在岗人员按本人当年绩效工资的一定比例提留任（延）期激励薪酬，其中：主要高管人员（“三长”）比例为51%，其他高管人员比例为40%（收入总额高于120万元的，高出上年的增量部分按50%提取），中层、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比例为40%。对于高管人员，一般以三年为一个考核周期，三年期满后（第四年）经考核后滚动支付。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中层及以下人员：

1. 近三年度考核结果为良好及以上、无违规违纪行为、且明确无需追责的前提下，延期激励薪酬可在提取的次年开始，按第一年不高于30%，第二年不高于30%，第三年不低于40%的比例兑付。

2. 近三年度考核结果存在称职及以下的，考核当年提取的延期激励薪酬应在提取满三年且完成责任追究后按以下比例予以兑付，称职按80%，基本称职按60%，不称职不予兑付。

3. 存在违规违纪行为或责任认定未完成的人员，在延期激励薪酬提取满三年且完成责任追究后予以兑付。

4. 对发生重大案件等情形的，相关人员的延期激励薪酬在提取满三年且完成责任追究后予以兑付。同时，任（延）期激励薪酬的兑付应结合我行资产质量情况，并与员工本人遵守法律法规、单位规章及职业操守情况、所经手业务风险释放情况等挂钩。

七、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员工数	存款总额	贷款总额
1	营业部	连江县凤城镇丹凤东路 30 号	16	196090	143749
2	凤城支行	连江县凤城镇玉荷东路 96 号	11	101828	93936
3	江南支行	连江县江南乡南江滨西路 1—1 号	6	58219	30222
4	凤尾分理处	连江县凤城镇莲荷东路 19-13 号	2	47354	3104
5	江滨分理处	连江县凤城镇八一六西路 1—6 号	0	356	0
6	敖江支行	连江县凤城镇文山北路 8—75 号	11	91796	110565
7	东湖支行	连江县东湖镇东湖村东湖街北 52 号	6	28347	23171
8	玉荷分理处	连江县凤城镇玉荷西路 7—11 号	2	51881	0
9	幕浦分理处	连江县敖江镇幕浦村幕浦北路 280-1 号	4	17157	17433
10	城关支行	连江县凤城镇丹凤东路 6 号	7	89891	11801
11	北门支行	连江县凤城镇文明东路 1-1 号	6	54030	2715
12	黄岐支行	连江县黄岐镇海滨路 109 号	10	45516	79540

13	安凯支行	连江县安凯乡安海村 安峰路 38 号	9	24870	48276
14	东岱支行	连江县东岱镇东岱街 东兴中路 3 号	7	33663	38647
15	马鼻支行	连江县马鼻镇横厝村 横厝街 17 号	9	39647	55193
16	琯头支行	连江县琯头镇拱屿村 大众中路 22 号	9	211420	44293
17	琯头街分理处	连江县琯头镇琯福大 道 33—3 号	3	162702	0
18	塘头分理处	连江县琯头镇塘头村 大众南路 147 号	2	51864	0
19	贵安支行	连江县潘渡镇海峡传 统文化街 15 号 3 室	6	10617	19152
20	潘渡支行	连江县潘渡乡潘渡村 潘渡街 62 号	4	40623	25805
21	小沧分理处	连江县小沧乡小沧村 店头路 28 号	0	3296	0
22	丹阳支行	连江县丹阳镇丹心路 52-3 号	8	58001	34995
23	蓼沿支行	连江县蓼沿乡蓼沿村 建兴路 46 号	7	54770	38667
24	长龙支行	连江县长龙镇建庄村 官坂 64 号	5	28079	26691
25	苔藁支行	连江县苔藁镇苔藁村 后港东南 48 号	10	52563	86873
26	官坂支行	连江县官坂镇官坂村 大街西路 90 号	7	25070	42412
27	坑园支行	连江县坑园镇坑园村 溪尾路 2-2 号	7	31616	42486
28	透堡支行	连江县透堡镇北街村 前进新村 86 号	7	46522	31547
29	筱埕支行	连江县筱埕镇筱埕村 江亭大街 27 号	8	40373	53081
30	晓沃支行	连江县晓澳镇晓锋街 沿江路 261 号	6	31828	24646

31	百胜分理处	连江县晓澳镇百胜村 永泰路 55 号	4	23239	20254
32	浦口支行	连江县浦口镇浦升街 镇府路 6 号	7	30865	33191
33	下官支行	连江县下官乡下官村 华峰东路 341 号	8	17999	51338

第九章 公司治理

一、法人治理情况

本报告期内，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运转情况。

（一）连江农商银行三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运转正常，三会所议定的事项均已得到落实。具体如下：

1. 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2023 年召开 1 次会议，通过 16 项议案，通报了 5 份报告，具体是：

第一届股东大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陈开强同志不再担任监事的议案》《关于〈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届内调整监事选举办法〉的议案》《关于选举周小斌同志为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郭君默同志为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的议案》，选举周小斌、郭君默两位同志为连江农商银行外部监事；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工作思路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聘请福建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我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调整股权质押相关规定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不良贷款核销计划的议案》《关于修订〈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调整股权托管有关事宜的议案》共 16 项议案；通报了《连江农商银行大股东评估情况》《连江农商银行董事、监事、高管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连江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整体情况专项报告》《连江农商银行 2022 年度风险防控工作开展情况专项报告》《连江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坚守定位发展指标完成情况专项报告》共 5 份报告。

2. 董事会

现有董事 9 名，其中：执行董事 3 人、非执行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1 人。2023 年共召开 4 次董事会，共审议通过 46 项议案，听取了 14 份报告，具体是：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工作思路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财务决算情况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度

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高管人员薪酬发放规则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聘请福建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我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营业网点装修改造与网点迁址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调整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组成成员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调整股权质押相关规定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预案的议案》《关于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关于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披露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书（董事长）><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书（行长）>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治理自评估情况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案防工作自评估情况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案件风险防控工作计划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坚守定位发展指标完成情况通报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情况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思路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思路

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案件防控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思路的议案》共 26 项议案。听取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出资参与县政府数字连江城市数字基座工程项目和数字连江乡村示范点项目建设的阶段性工作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关联交易内部审查和审计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专项审计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流动性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共 5 项报告。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情况的议案》《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书（董事长）的议案》《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特殊资产处置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信贷资产批量转让实施细则（试行）的议案》《关于修订〈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调整股权托管有关事宜的议案》共 8 项议案。听取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1 年度审慎会谈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2 份报告。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上半年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调整 2023 年营业网点装修改造与网点迁址计划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董事会对行长授权书部分内容调整的议案》《连江农商

银行关于为“福建省关心下一代家庭教育”广播节目提供赞助经费的议案》《关于连江农商银行领导班子 2022 年反洗钱、消费者权益保护、案件防控工作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监事会关于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出的质询及建议事项反馈情况的议案》《关于聘任卓熙斌同志为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共 7 项议案。听取了《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管评级结果》《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监管评价结果》《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结果》《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度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共 5 份报告。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不良贷款核销计划的议案》《关于<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书（董事长）（2024 年）>的议案》《关于<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书（行长）>（2024 年）的议案》《关于印发<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尽职调查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印发<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共 5 项议案；听取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公司治理监管评估存在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省银保监局 2022 年度监管意见暨县监管组 2022 年度审慎监管会谈意见整改情况的报告》共 2 份报告。

3. 监事会

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1 人，外部监事 2 名。截至 2023 年末，共召开会议 4 次，共审议通过 14 项议案，听取了 19 项报告，同时列席董事会，分别是：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监事会关于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出的质询及建议事项的议案》共 2 项议案。听取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关联交易内部审查和审计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专项审计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流动性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案防工作自评估情况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治理自评估情况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 2022 年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思路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思路的报告》共 9 项报告。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成员绩效评价情况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情况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情况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陈开强同志不再担任监事的议案》《关于推荐周小斌同志为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推荐郭君默同志为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

案》共 7 项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上半年监事会履职情况的报告的议案》《连江农商银行关于对外部审计报告质量及审计业务约定书履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连江农商银行监事会关于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质询及建议回复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共 4 项议案。听取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审计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 2023 年上半年各类审计检查发现问题风险提示》《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管评级结果》《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监管评价结果》《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结果》共 5 项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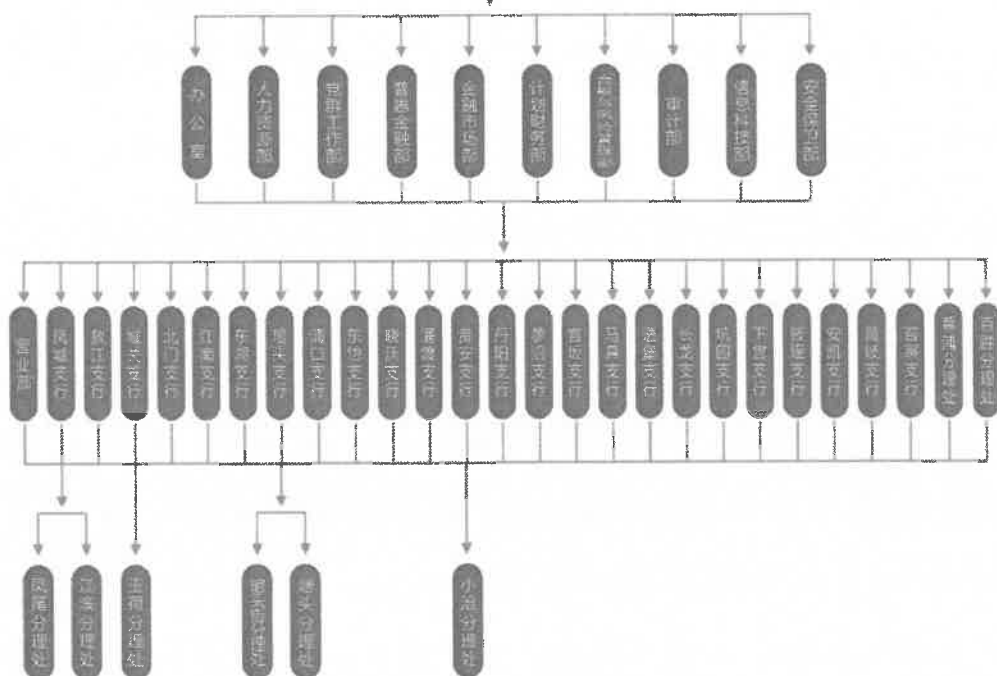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强化数据安全风险防控建议书的议案》1 项议案；听取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柜面操作风险专项审计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2 年薪酬机制及执行情况检查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财务制度执行情况专项审计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信息科技风险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连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的报告》共 5 项报告。

(二)连江农商银行高级管理层。高级管理层由董事会聘任，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3 名，以行长为首，负责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

graph TD
    GA[股东大会] --> B[董事会]
    GA --> S[监事会]
    B --> SC[首席执行官]
    B --> SC1[战略委员会]
    B --> SC2[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B --> SC3[风险管理委员会]
    B --> SC4[关联交易决策委员会]
    B --> SC5[“三农”委员会]
    B --> SC6[审计委员会]
    B --> SC7[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S --> SC8[监督委员会]
  
```



06

- 45 -

一、内部控制体系及运作情况

（一）法人治理结构

本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董事会是本行经营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共有 9 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 3 人，非执行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1 人。

监事会是监督机构，由 5 名监事组成，1 位监事于 2023 年 5 月辞去职务，目前职工监事 2 人，股权监事 1 人，外部监事 2 人。

高级管理层是经营管理的执行机构，由 1 位行长、3 位副行长组成。

（二）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

本行建立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内控管理职能部门、内部审计部门、业务部门及各支行（营业部）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

董事长是本行内部控制的第一责任人，对本行内部控制工作负领导责任。负责保证本行建立并实施充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负责审批本行整体经营战略和重大政策并定期检查、评价执行情况；负责本行在法律和政策框架内审慎经营；负责设定可接受的风险水平，确保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并控制风险；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与有效性

进行监测和评估。

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决策，总行行长为内控制度制定和执行的第一责任人，分管行领导对分管业务的内控管理负主要领导责任。负责制订内部控制政策，负责组织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组织机构，保证内部控制的各项职责得到有效履行。

总行各业务部门是内部控制的第一道防线，负责本业务条线内的内部控制建设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内控管理职能部门是内部控制第二道防线，负责牵头内部控制体系的统筹规划，组织协调本行各部门、各支行（营业部）落实内部控制政策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审计部是本行内部控制的独立监督和问责部门，是内部控制的第三道防线，对本行各业务条线和各支行（营业部）的内部控制状况实施独立的检查和监督，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落实整改，对有关责任人开展违规问责；负责对本行内部控制的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审计，及时报告审计发现的问题，并监督整改。

（三）内部体系建设及运行情况

1. 风险识别与控制。内控管理职能部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负责牵头建立全行层面的风险识别与评估政策，主要包括风险识别与评估的对象、范围、要素、方法和流程等，以实现对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进行持续的监控。制定风险识别与评估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按年组织相关部门开展风险识别与评估工作，审核评估结果。同时根据评估结果，拟定本行能够承担的风险限度，

包括整体风险承受能力和业务层面的可接受风险水平，以确定风险应对策略。此外，根据内外部环境和业务发展情况，持续收集与风险变化相关的信息，为风险识别与评估工作做好准备。

2. 主要业务控制措施。一是**确保不相容岗位分离与制衡**。全面系统地分析、梳理业务经营和管理流程中涉及的不相容岗位，按照分离和制衡规则将不相容职责配置给不同岗位，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二是**做好重要岗位控制**。建立并严格执行重要岗位人员轮岗、强制休假以及对重要岗位开展离岗检查制度。三是**严格执行授权制度**。遵循逐级有限授权、区别授权、相对稳定和适时调整、统一管理和分级负责、以责定权和责权统一以及授权到单位和授权到人相结合原则。四是**做好员工行为管理**。制定规范员工行为的具体制度，明确员工职业操守、职业规范要求和对员工的禁止性规定，加强对员工行为的监督和排查，建立员工异常行为举报、查处机制。五是**强化会计控制**。制定会计核算管理制度，规范会计核算工作，确保会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会计核算符合我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六是**落实财产保护控制**。建立财产登记制度，定期对财产登记记录进行检查；建立核心资产管理安全保护制度，确保库房财产出入库、财产保管、财产处置、区域安全防护、人员安全管理、工程安全管理、突发事件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要求。七是**强化外包管理**。建立外包管理制度，实行外包准入管理，建立外包业务授权审批制度，提高外包业务的规范性和有序性。

二、内部审计

（一）审计项目简况

2023 年，内审部门锚定年初设定的争先创优目标，实现重点项目有序推进。组织实施新增不良、柜面操作、网点经营、内控飞行、员工异常行为等 14 项专项检查；实施监事长重点风险排查 19 场次、突击替岗 8 人次、离岗离任审计 24 人次。各项检查共发现问题 282 个，已整改 280 个，整改率 99.29%，督促完善相关制度 6 份，收回违规款项 1922.31 万元，调整资产风险分类 1317.76 万元，整改成效比较明显。全年共计经济处罚 356 人次，处罚金额 29.56 万元；责令扣回绩效工资 13 人、3.19 万元；记违规积分 345 人次、共 260 分。

（二）履职成效及亮点

审计部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强化监督力度、升级防控措施，以高质量审计为本行发展护航，主要成效体现在四个“进一步”：

1. 以学增智，学思笃行效果进一步出彩。一是对照比学赶超，创先争优硕果累累。定期组织内审人员以轮流授课方式互学互鉴查证运用、检查技巧和工作方法，提升审计队伍战斗力和凝聚力。2023 年，优秀审计项目获得“最佳成果运用奖”；审计理论研讨论文荣获省内审协会二等奖；案例精品课程荣获福建农信“育苗”项目决赛三等奖。**二是深入大兴调研，强化审计成果运用。**通过走访、问卷等方式，收集提升审计成果运用的意见和建议，撰写加强审计成果运用的调研报告，以有力有效的审计监督服务保障行社高质量发展大局。**三是完善绩效考核，提升审计队伍素质。**制定并运用《连江农商银行审计人员绩效考评管理办法》，建立正

向激励、反向约束机制，营造对标对表找差距、比学赶超促提升的良好工作氛围。

2. 融入大局，审计服务价值进一步彰显。深化对支行业务发展和内控管理督导，制定《连江农商银行基层支行综合辅导方案》，2023年已全覆盖对基层网点在落实党委决策、主营业务营销及内控管理等方面综合辅导，推动网点相互借鉴经验做法，及时改进提升。同时，成立“三争”效能督查领导小组，制定《重点业务推进效能督查实施方案》，对影响重点业务达成的作风效能问题及时提醒、督办，下发典型问题通报1份，推动支行重点业务达成方案落地见效。

3. 实干争效，监督检查方式进一步优化。一是坚持“专项审计+靠前辅导”相融合。利用本行审计部自建的“审计问题档案库”，通过违规频率、资产质量等维度进行综合研判，针对性开展网点经营管理审计，帮助后进支行提升业务和风险管理水平；同时，持续推进审计靠前辅导，由审计人员向包片支行出具《审计靠前辅导反馈意见》，采取“查教结合”的方式让被查单位接受审计，主动查纠问题。二是坚持“非现场监测+现场走访”同发力。实行“室内”审查转向“室外”访查的工作模式，利用现场突击排查和实地外调核实等手段验证贷前调查的真实性和合规性，让问题揭示更精确，贷前尽职调查震慑更显著。

4. 聚焦风险，重点项目成效进一步凸显。突出风险性审计，重点开展网点经营管理、大额贷款暨股东股权及关联交易、基层网点权限内贷款风险等项目审计，注重以呈阅件、风险提示和管

理建议书等形式，将重点问题、风险隐患以及管理提升建议及时传导至各层级。如，向经营班子发出超期未领取社保卡管理、门柜系统连接激光打印机管理等 6 份风险提示书，有效形成实施审计、推动整改、管理提升的监督闭环。

第十一章 风险管理

一、信用风险方面

（一）信贷资产风险状况。截至 2023 年末，我行各项贷款余额 127.4 亿元，其中关注类贷款余额 4.67 亿元，比年初增加 0.48 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3.67%，严格控制在全省平均水平以内。不良贷款余额 10592.94 万元，比年初增加 759.06 万元；不良贷款占比 0.83%，比年初下降 0.06%。单户用信余额在 1000 万元(含)以上的贷款用信余额 1.83 亿元，占比 1.44%，比年初增加 0.12 亿元。各类授信业务集中度风险与风险限额均处于规定标准以下，信贷资产风险整体可控。

（二）非信贷资产风险状况。截至 2023 年末，我行各项非信贷资产达 116.04 亿元，比年初增加 15.2 亿元，增幅达 15.07%。其中正常类非信贷资产 115.71 亿元，占比 99.71%，关注类非信贷资产 0.08 亿元，占比 0.08%；不良类非信贷资产 0.24 亿元，占比 0.21%。非信贷资产总体风险趋于向好、平稳趋势。

（三）面临的主要问题

1. **宏观经济因素。**目前我省经济有所恢复，但市场需求和投

资信心仍不足，导致就业不充分，商户盈利能力差，对我行的信贷资产质量产生较严重影响，增加信用风险的发生概率。

2. 客户群体风险。我行的客户群体通常较小且分散，风险抵御能力较弱。由于服务区域的限制，客户面临经济波动影响，从而影响到还款能力，如近年鲍鱼养殖、建筑行业不景气，大幅影响了客户还款能力。

3. 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随着连江县金融市场竞争加剧，我行面临更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国有银行将业务下沉至乡镇，用低利率争夺我行优质客户，导致我行整体客户信用水平有所下降。

4. 客户经理队伍风险防控意识有待加强。部分客户经理不熟悉客户信用风险防控的相关要求，不能正确和全面理解信贷制度，不能将理论结合客户实际，进行调查分析，对还款能力弱、风险较高的客户没有把好准入关。存在重业务拓展，轻风险防控的现象。

（四）风险管控措施

1. 提早部署，做好风险管控规划。根据 2023 年经济形势以及资产质量实际情况，制定全年风险管控规划，明确全年不良余额控制、占比压降、表外清收等项目的工作目标，科学预测全年资产风险程度，充分提足拨备，做好核销处置规划，加强绩效“指挥棒”作用，做到风险管控“定位准、目标明、制度先、考核严”的工作要求。

2. 多措并举化解不良贷款。我行先后出台了《连江农商银行关于强化信贷服务、严控新增不良的通知》《连江农商银行关于下

发多方式化解（潜在）风险（不良）贷款案例的通知》等文件，指导基层网点利用降低利率、变更担保、利率减免等优惠政策方式为客户办理借新还旧、债权重组、利息减免等，化解贷款客户还款还息困难，防止风险进一步暴露。

3. 强化清收，加快诉讼维权处置。

一是年初认真梳理存量不良贷款状况，确定法律清收工作计划，提高不良贷款诉讼维权率，理清各类不良资产诉讼时效，确保债权得以实现；二是加强和司法机关合作，长期派驻 3 名工作人员至法院相关部门协助办理案件，指定专人对接法院立案庭、调解中心、执行局等相关部门，有力提升了诉讼和执行效率。三是对不良贷款余额、逾期欠息贷款、表内外不良贷款清收进行专项考核。进一步加强了不良资产管理，激发了员工清收表内外不良贷款积极性，取得良好成效。2023 年连江农商行向法院申请金融借款合同或信用卡纠纷诉讼案件 1532 件，涉案金额 19917.64 万元；其中，完成立案流程诉讼案件 755 件，涉案金额 13393.31 万元。申请强制执行 393 户、金额 6944 万元，通过诉讼收回不良贷款 1201 户、金额 3026.76 万元。

4. 严控大额，明确授信限额。

为进一步加强了大额授信风险管控，坚持“小额、流动、分散”原则，明确大额授信限额标准，重新修订了《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额授信管理办法》（连农商[2023]328），将自律管控和动态调整相结合，确定我行新增对公客户授信不超过 3000 万元，新增个人客户贷款授信不超过 1000 万元，同时大

力发展“普惠金融”，提升小额贷款占比，充分分散信用风险。

5. 做实分类，真实反映资产质量。

为严格落实风险分类新规，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出台了《连江农商银行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连农商〔2023〕248号）。我行充分利用风险分类新规出台的契机，夯实信贷资产，增强风险客户识别能力，提升风险管理水平，减少不良资产的发生，提高资产质量。我行要求基层网点风险分类要树立债务人履约能力为中心的分类理念，注重对债务人的信用状况、还款能力等进行全面评估，准确对信贷资产进行分类，真实反映资产质量。

6. 强化培训。一是通过网点例会、网络学院、金融助理例会等方式加强对客户经理培训，学习贷前调查、信贷管理制度、相关法律等方面知识，二是参照《连江农商银行新员工实习期师徒制管理暂行办法》为新客户经理进行传帮带，快速提升客户经理信用风险防控水平。

二、流动性风险方面

（一）流动性主要指标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流动性比例 92.03%，比年初上升 10.35 个百分点，存贷比为 61.75%，比年初减少 1.32 个百分点，核心负债比例 77.93%，比年初下降 1.44 个百分点，流动性匹配率 171.76%，比年初下降 1.15 个百分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403.75%，流动性充足。各项流动性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2023 年 12 月末，连江农商行十大客户存款余额 8.48 亿元，占各项存款总额的 4.71%，存款对大户的依赖度低，稳定性较强。

（二）流动性资金分析。我行富余资金主要以国家和银行信用为主的低风险业务，坚持“短久期、高流动性、低信用风险”的策略，存放同业及投资同业存单期限均为 1 年（含）以下，在确保资金安全、流动性充足的前提下，适当配置中长期利率债及系统内金融债，合理延长资产久期。同时，我行平时注重资金来源的依存度，资金结构上多举措实现资金的优化配置，以增强资金流动性和效益性，流动性风险总体趋于可控。

（三）风险管控措施。

为了确保能够应对突发的资金需求，维护正常的运营和金融稳定，我行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加强日常现金流管理，计划财务部负责监控每日的现金流入和流出情况，以及各类账户的余额，确保资金的合理分配。需要及时与金融市场部沟通，确保能够满足支付义务。**二是**定期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我行至少每季度进行一次，以预测正常和压力情境下的流动性风险。根据监管要求，对流动性风险指标进行监测。掌握关键账户的资金流动情况，合理安排同业资金存放，防止流动性风险。**三是**加强同业资金融出渠道管理。严格控制融资对手的集中度，降低融资交易风险。对于单一金融机构的非结算性同业融出资金总额，扣除风险权重为零的资产后的净额，不得超过银行一级资本的 25%。**四是**优化金融市场部的资金营运管理。加强资金的投向和期限管理。做好债券投资和同业存放的期限错配。

三、市场风险方面

（一）资产分布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债券及同业存

单、存放同业、非银机构借款合计余额为 101.25 亿元。风险分类均为正常类。其中：

1. 债券余额如下：国开行 8.64 亿元、农发行 3.54 亿元、进出口银行 3.32 亿元、国债及地方政府债 50.22 亿元、二级资本债 1.91 亿元。

2. 各行同业存单余额如下：建设银行 5.97 亿元、交通银行 5.63 亿元、浦发银行 4.45 亿元、光大银行 2.47 亿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 亿元、平安银行 1.49 亿元、中信银行 1.49 亿元、农业银行 0.49 亿元、中国银行 0.49 亿元。

3. 存放同业活期余额如下：主要是平安银行 6.59 万元、招商银行 4.3 万元、中信银行 0.62 万元、厦门国际银行 0.03 万元、民生银行 0.01 万元。

4. 存放同业活期稳存：主要是光大银行 1 亿元、浦发银行 1 亿元。存放同业定期：主要是中国银行 0.20 亿元。存放省联社约期及代理存放同业余额如下：兴业银行 3.20 亿元、光大银行 0.60 亿元。

5. 代理存放同业活期稳存：主要是兴业银行 1 亿元。

6. 非银机构借款余额如下：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0.80 亿元、招联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30 亿元、兴业消费金融股份公司 1.10 亿元。

连江农商行金融资产全部是以国家、银行金融机构信用为主体的低风险资产。连江农商行的资金业务净收益率为 3.59%（省联社考核绩效口径），同比减少 19 个 BP。

（二）市场风险运行情况分析。我行暂未经营外币业务，面临的市場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銀行资产与负债因市場利率变动，而导致收益下降甚至亏损的风险。我行涉及市場风险的业务主要是債券投资业务及同业存单业务、存放同业、省联社约期定期、代理存放同业、債券基金、货币基金等。我行金融市場业务主要在省联社同业交易对手白名单、地方政府債白名单内开展业务，扩展系統内交易对手。开展銀行间质押式回购业务，扩寬资金运用渠道，到期资金本息均按时回款，未对我行的流动性造成不利影响。

（三）风险管控措施

在遵循“制度先导、内控优先”的风险管理原则下，我行已经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关键性管理文件，具体包括《连江农商业銀行金融市場业务管理办法》《连江农商业銀行金融市場业务授权管理办法》等办法明确了金融市場业务的职责边界、治理结构、操作流程、运营管理以及风险控制机制。为了加强资金运作的管理，我行成立了资金营运管理委员会及金融机构授信审查委员会，确立了前中后台分离且互相制衡的运营模式，强化了中台在风险控制上的全流程监管作用。

我行坚持“防风险、强监管、稳杠杆”的政策导向，年初就制定严控杠杆计划，严格资产投资，不再大幅放大杠杆扩大投资余额，杠杆倍数控制在 1.20 以内，同业负债率较低，从而确保我行资金流动性安全。

四、操作风险方面

（一）操作风险状况

我行按照《连江农商银行风险管理制度》要求，通过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强化制度建设以规范各项业务操作流程。建立了覆盖所有网点和主要业务环节的视频监控网络，设立了中心监控室，制定了监控管理制度，并指定专人监看，定期通报，及时发现和纠正违规问题，提高了制度的执行力；制定了消防整改和轮岗落实计划；开展了大量内外部审计，发现和纠正了一批违规问题，基本能够对辖内网点现有操作风险实行有效管理和控制。2023年度，我行组织了柜面操作风险专项审计、信贷合规专项检查和员工异常行为专项检查等操作风险相关检查。从检查情况看，基层网点基本能遵守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相关规定，按规章制度规范操作，有效防范各类风险。检查发现我行授信业务存在借款合同及相关协议签订不合规、逾期贷款未按规定及时开展贷后检查、工作密码保管不审慎，存在密码泄露风险等，操作风险问题仍较为突出。

（二）操作风险管控措施

1. 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坚持“内控优先、制度先行”的总体原则，按照“开办一项业务、出台一项制度、建立一项流程”的要求，大力开展业务风险控制和防范的制度建设，规定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和要求。

2. 健全岗位制衡机制。按照《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加强农村中小金融机构案件风险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建立完善员工合规承诺制，与部门总经理、网点负责人及岗位员工签订案件防

控责任书，将案防工作职责落实到每一个部门、每一个网点、每一个岗位和每一位员工，形成案件防控定岗定人定责的责任体系。

3. 明确排查重点。着力抓好重点部位、重点环节、重点机构和重点人员、重点区域和时段“四个重点”的风险排查工作。特别是对信贷、票据承兑等授信业务的管理和风险防范，防止发生违法放贷及内外勾结骗取银行资金的案件。加强对现金收付、金库尾款、业务授权、上门收款、银企对账、印章管理及 ATM 机清钞加钞等业务部位和环节的管理，防止发生操作风险案件。不定期开展排雷行动，紧盯关键制度、关键岗位、关键人员，排查弄虚作假、飞单私售、抽屉协议、营私舞弊、代客操作、充当掮客、违规越权、失职渎职、民间借贷、赌博经商等随时可引发案件发生的“地雷隐患”，年度内我行排雷行动开展覆盖面达 100%，做到检查工作“不留盲区、不留死角”。

4. 加强安全保卫检查。为推动安保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常态化建设，防范安保案件的发生。基层网点负责人每周至少一次、每次不少于 1 小时查看监控录像并形成记录；安全保卫部门定期、不定期组织开展检查和辅导工作，尤其是高度重视节前及节日期间的安全保卫工作，如五一、国庆、春节等节日检查面均达 100%，做到防微杜渐，常抓不懈。进一步巩固与公安部门的合作联动关系，实现安保案件的有效防范和处置。

从目前情况来看，我行将通过以上举措，发生严重的操作风险概率较低，整体上风险可控。

五、声誉风险方面

2023 年，涉及连江农商行的新闻报道未出现重大负面舆情、重大声誉风险事件。我行始终坚守合规经营、诚信服务的核心理念，致力于提升企业品牌形象和社会公信力。日常工作中充分发挥信访举报核查监督和 96336 客户投诉核实机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强化阳光信贷工作，严禁“吃拿卡要”等不正之风，塑造气正风清的良好工作环境。建立了相应声誉风险管理机制，明确责任，规范声誉风险监测、报告、处置等流程，使声誉风险管理有章可循。与监管部门、上级部门建立日常的信息快速沟通机制，保证第一时间发现舆情，第一时间上报和互通信息，第一时间组织处理。我行加强规范了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宣传推广，并与当地政府部门及属地主流媒体长期建立良性互动关系。2023 年我行对客户投诉、信访、不利我行谣言等各类声誉风险苗头性事件密切关注，2023 年对 3 例声誉风险苗头事件均进行及时、积极、有效应对，并对 2 例上年声誉风险苗头事件进行持续跟踪监测。

2023 年我行组建备案网评员 15 人，每季度均进行声誉风险研判并形成报告，监测并处置苗头性声誉风险事件 3 例，均为经营管理和产品运行中引发风险的事件，开展声誉风险应急演练 1 次。

六、信息科技风险方面

由于全省农信社、农商银行已实现数据大集中，所有核心的服务器、存储器、路由器、交换机、防火墙均部署在省联社，由

省联社统一管理，县级农商银行和各网点均作为终端接入。2023年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主要在于预防科技风险的发生。**一是**把好入口，在网络线路及信息系统的准入方面把好关，加强对线路运营商及系统提供商的准入条件审核，对其资质及相关风险情况进行风险评估，存在风险的运营商或供应商坚决不予准入；**二是**加强监测，对辖内运行的信息科技网络线路、信息系统等信息科技资产进行监测，对老化设备、系统运行效率低的信息科技资产发出风险预警提示，及时组织相关部门进行整改，确保信息科技提供有效支撑；**三是**确保业务连续，对影响业务连续办理的备用电源（UPS、发电机等）、备用线路、备用设备等进行风险督促，确保在突发事件发生时相关业务能够连续开展。

七、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

（一）消保工作总体情况。2023年，我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依法履行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义务，切实承担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主体责任，各部门间强化组织协调、沟通配合，落实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管控，逐步构建“建立全流程融入消保因素，全员承担消保任务的工作格局，实现在源头关注消保，从苗头加强消保，主要领导带头抓好消保”的消保工作机制。同时，压实纠纷处置的主体责任，主动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配套机制；坚持消费投诉首问负责制，主动回应消费者合理诉求，充分发挥多元诉前解纷机制作用，稳妥化解矛盾纠纷，不断提升金融服务质效。

（二）2023年消费投诉处理情况。2023年，我行共受理投诉

62 件，投诉办结率为 100%。

1. 按投诉网点划分。涉及 19 个支行，分别是：敖江支行 10 件，营业部 7 件，丹阳支行 6，蓼沿支行、凤城支行（全辖）、贵安支行（全辖）各 5 件，江南支行、东岱支行、琯头支行、官坂支行各 3 件，长龙支行、筱埕支行、苔菴支行各 2 件，东湖支行、浦口支行、马鼻支行、透堡支行、坑园支行、幕浦分理处各 1 件。

2. 按投诉来源划分。12345 投诉工单 22 件、12378 投诉工单 16 件、96336 投诉工单 11 件、968113 投诉工单 10 件、12363 投诉件 3 件。

3. 按投诉业务类别划分。贷款业务 30 件、银行卡业务 16 件、代理中间或其他业务 7 件、个人金融信息 3 件、储蓄存款 3 件、股金业务 2 件、支付结算 1 件。

4. 按投诉原因划分。因服务态度及服务质量引起的投诉 41 件；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17 件；因债务催收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 2 件，因自主选择权引起的投诉、因消费者信息安全引起的投诉各 1 件。

八、其他风险方面

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对于农商行而言，是确保业务稳健发展的基石。在当前金融环境下，农信系统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与机遇，拓展各项业务的同时，必须高度重视风险防控。我行深刻认识到，除了常见的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和声誉风险外，国别风险、外部风险以及大额风险暴露等同样不容忽视。为此，我行已经将全面风险管理纳入整体

发展战略的核心，通过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体系，提升风控能力，确保各项业务在合规的轨道上稳健运行。我行注重风险识别、评估、监控和处置的全流程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和合规文化建设，提高员工风险意识和应对能力。同时，我行积极运用先进的风险管理技术和方法，不断优化风险管理手段，提升风险管理的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第十二章 监事会报告

2023年，在省联社、各级监管部门的指导和行党委的带领下，我行以福建农信“十四五”规划为引领，紧扣“国之大者”谋划审计工作思路，认真把握“三争”行动要求，切实把准审计方向、突出监督重点，确保审计监督更好对接发展所需，为推动我行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现将2023年监事会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履职情况

（一）监事会运作情况

1. 按期召开会议，促进业务稳健发展。2023年，我行监事会新增及调整外部监事各1名，补齐监事会成员配备，保证监事会工作顺利延续。同时，严格遵循《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规定，定期召开例会并列席董事会会议，听取和评议董事会有关决策事项和经营管理情况报告，了解经营决策的形成和结果，始终把促进和支持本行稳健发展作为监督的出发点和落脚点。2023年共召开监事会会议4次，审议通过议案14项，听取报告

19 项。

2. 强化履职评价，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根据《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在做好董事、监事和经营管理层的日常监督基础上，通过理、监事日常工作情况记录和监事会评价等多种途径综合汇总得出履职评价结果并及时反馈，切实促进董事、监事以及经营管理层尽心、忠诚履职；为进一步提高董事、监事的专业素质和履职能力，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就《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股东权利义务》等方面知识开展一场专题培训，与大家共同解读并理解标准的公司治理构造，进一步强化了董事、监事的自律意识，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公司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3. 及时提示风险，提升管理监督闭环。紧盯经营管理关键领域和重点环节，突出风险性审计。重点开展网点经营管理审计、内控飞行检查、财务制度执行情况审计、大额贷款暨股东股权及关联交易审计、基层网点权限内贷款风险审计等风险项目，注重以呈阅件、风险提示书和管理建议书等形式，将重点问题、风险隐患以及管理提升建议及时传导至各层级。如，监事会向经营班子发出抵押船舶保单管理、超期未领取社保卡管理、门柜系统连接激光打印机管理、信贷档案管理、银企对账管理等 6 份风险提示书；审计部以呈阅件方式向总行领导提交《关于贷款利息损失风险的专题汇报》《关于加快对接审计查出尚有财产线索不良客户催收处置缺位问题提示函》，有效形成实施审计、推动整改、管理提升的监督闭环。

（二）监督履职情况

1. 规范权力运行，严执重要情况报告。督促党委制定《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议事规则》，认真履行“三重一大”议事规则，严格落实党内监督制度，通过广泛征求意见、提交党委会、行务会、三会等会议集体研究等方式落实民主决策；通过参与党委会，列席董事会、行务会等重要会议，加强“三重一大”等重大事项决策和民主集中制执行情况的过程监督。2023年共开展“三重一大”及民主集中制落实情况监督70场次；出席贷审会46场；督促审计部门列席招投标会23场。在此基础上，认真落实重要情况报告及工作要求，共执行重要情况报告5次。

2. 统筹项目规划，推进争先创优目标。统筹规划2023年度审计项目计划，持续强化重点领域、薄弱环节的审计监督与评价，实现重点项目有序推进。组织实施新增不良、柜面操作、网点经营、内控飞行、员工异常行为等14项专项检查；实施监事长重点风险排查19场次、突击替岗8人次、离岗离任审计24人次。各项检查共发现问题282个，已整改280个，整改率99.29%，督促完善相关制度6份，收回违规款项1922.31万元，调整资产风险分类1317.76万元，整改成效比较明显。全年共计经济处罚356人次，处罚金额29.56万元；责令扣回绩效工资13人、3.19万元；记违规积分345人次、共260分。2023年，内审部门优秀审计项目获得“最佳成果运用奖”；审计理论研讨论文荣获省内审协会二等奖；案例精品课程荣获福建农信“育苗”项目决赛三等奖。

3. 深化业务督导，展现审计服务价值。深化对支行业务发展

和内控管理督导，强化“跟进、跟紧、跟实”总要求，制定《连江农商银行基层支行综合辅导方案》，2023年已全覆盖对基层网点在落实党委决策、主营业务营销及内控管理等方面综合辅导，推动网点相互借鉴经验做法，及时改进提升。同时，成立“三争”效能督查领导小组，制定《重点业务推进效能督查实施方案》，对影响重点业务达成的作风效能问题及时提醒、督办，下发典型问题通报1份，推动支行重点业务达成方案落地见效。

4. 加强内控监督，消除操作风险隐患。一是**夯实柜面操作风险**。以柜面操作风险专项审计为抓手，查找柜面操作的漏洞和风险点，查中强化突出问题风险提示，查后撰写专项审计报告时，检查发现问题逐项列出对应的制度文件和工作要求，督促条线部门组织召开柜面业务后进网点和人员座谈会、主办会计培训例会等，突出培训引导，进一步规范柜面业务操作。二是**突出飞行检查威慑力**。制定《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飞行”检查实施细则》，明确检查重点和覆盖面，有针对性选择10个网点开展内控飞行检查，以查促行，凸显检查的突击性，让审计监督力量不定时、常态化下沉到一线现场，实现监督常在的威慑力。

5. 推进五廉工程，厚植清廉金融文化。结合我行清廉金融文化建设工作规划（2022—2024）和贯彻落实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五廉工程”实施方案，推进“清廉+制度”“清廉+思想”“清廉+环境”“清廉+创作”“清廉+融合”等“清廉+N”建设。如：推动行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和基层党支部书记带头讲廉洁党课；组织廉洁文化知识测试；召开机关服务基层专题座谈会、作风与

效能提升研讨会；组织廉政监督员座谈会；举办“笔墨写初心丹青绘清廉”主题绘画、书法、摄影活动展；开展清廉金融文化进厂入企活动等，多措并举构建清正廉洁的长效机制。

6. 着力案防管控，提升监督治理效能。一是**高效落实监事长排雷行动**。及时制定《连江农商银行关于开展2023年监事长“排雷行动”的通知》，明确检查方向和内容，按照“动员部署、深入排雷、全面整改、总结提升”四个步骤对贷款业务操作风险及柜面业务操作风险开展排查，全年发现问题29个，已全部整改到位。二是**加强信贷廉洁从业监督**。增强信贷领域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意识，通过与客户签订《廉政共建协议书》形式向客户告知本行规范展业、规范收费、廉洁自律、服务效率、举报途径等事项；通过总行纪委上门或电话回访对账方式，强化对信贷从业人员的行为排查，全年电话回访信贷客户25次、上门对账2次，强化履职监督。三是**做好员工八小时以外监督**。持续深入员工“八小时”内外的监督与管理，结合员工家访工作拧紧织密合力监督网，行纪委以“以德立家、以廉齐家、以俭兴家”为题，向全体员工家属发送一封助廉《倡议书》；同时，高效落实员工家访工作，2023年已全部完成员工家访工作。四是**强化员工廉洁廉政行为相互监督**。创设员工异常行为“背靠背”评议调查，采用不记名方式对辖内员工的班中工作，班后生活，资金掮客及经商，异常行为，廉政勤政等5类25项异常行为进行相互测评、相互监督，建立起“人人都是参与者、人人都是监督员”的员工行为管控长效机制，2023年已全覆盖对机关部门和支行的“背靠背”评议工作。五是

推进廉政档案建设。按照人事管理权限，以电子文档方式，建立包含网点及部门负责人等中层员工在内的监督对象“廉政档案”共 49 份，将廉政档案用好用活。

二、存在的困难和不足

2023 年监督工作虽取得了较大提升，实现了争先创优目标，但也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不足，主要有：**一是**内审人员综合辅导检查能力及技巧不足，弱化学党委决策部署、经营数据分析以及展业督导等方面知识，针对性开展业务分析研判能力不足。**二是**现有队伍中仍缺乏实质的科技岗，处理复杂数据能力不强，审计服务业务发展的职能发挥上还有待提升。**三是**未能在跨部门协作中建立有效的跟踪机制及沟通渠道，与践行质量强审尚有较大差距，尤其在需要完善机制及制度层面的问题整改推进上，还有待全面深入。

三、2024 年工作思路及重点

（一）提升监事会履职效能。**一是**在重大事项监督、经营过程监督、内控管理监督等方面继续保持与董事会、经营管理层沟通交流，充分发挥监事会的民主监督作用。**二是**拓展监督工作的广度和深度，通过列席和参加会议的方式，提前介入决策监督，同时增强监督有效性和权威性，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积极防范各类案件风险。**三是**以《连江农商银行网格化监督管理办法（暂行）》为抓手，做深重点监督、做细日常监督、做优行为监督，督促内控体系有效运行。

（二）压实审计创优争先目标。树立可能性思维，力达“比

学赶超、创优争先”目标。一是持续组织内审人员通过互学互鉴查证运用、检查技巧和工作方法等，按季轮流授课，以做深审计项目、做实整改问责、做优审计服务为工作目标，提升审计队伍整体战斗力和凝聚力。二是高位推动网格化立体审计监督、审计成果运用十五项工作机制落地落细，全面提升网格化、数字化、精准化监督效能。三是根据《连江农商银行审计人员绩效考评管理办法》，引导审计人员正视自身短板和不足，建立正向激励、反向约束机制，营造对标对表找差距、比学赶超促提升的良好工作氛围。

（三）做深重点领域审计监督。做深做实常规审计，精准专项审计，持续强化重点领域、薄弱环节的审计监督与评价。按照“分类施策、精准实施”的原则，差异化制定2024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并有序推动实施，重点统筹开展抵、质押品管理专项审计；档案管理专项审计；员工异常行为风险排查；内控飞行检查等专项审计。着力强化审计项目实施全过程管理，坚持审计监督与服务相融合、揭示问题与解决问题相融合、严实审计与精准问责相融合，充分激发审计融合发展新动能。

（四）充分发挥跨部门监督合力。强化一、二、三道防线跨部门协作，建立跟踪机制及沟通渠道，通过比履责、比作风、比效能，有效递进监督的“一盘棋”格局。一是推动条线监督协同效应，通过合理统筹、高效联动实施条线业务辅导履责与审计专项监督协作机制，压实一二道防线的内控合规与风险管控责任，完善监督合力。二是持续深入了解基层落实总行决策部署、经营

管理、主营业务拓展等情况，推动展业规划和落地执行综合督导，进一步找亮点、查不足、提建议、明措施，上下合力提高工作效能。**三是**完善审计问题共享机制，通过提炼典型性、普遍性问题，以风险提示、管理建议书等形式发送经营班子，争取重视支持，保障审计成果的转化运用。同时，每半年召开由一、二、三道防线参加的跨部门通报会议，做实问题成因剖析和整改落实。

（五）着力强化科技强审作用。力争审计工作向信息化、数据化转型，着力强化数字审计思维和数据分析运用能力。**一是**以网格监督责任划分“责任田”，以科技赋能手段提升非现场监督效能，通过多维度数据分析，提升可疑业务准确率，敦促审计人员在发现数据价值、分析数据关联研判方面切实得到提升。**二是**推动领导班子重视科技强审，组建由审计部与信息科技部骨干共同参与的数据综合分析协作团队，推进审计监督向精细分析、精准穿透、精确打击转变。

第十三章 高级管理层运作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局起步的重要一年。2023年，连江农商银行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贯彻省联社、福州办事处、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落实人民银行、银保监等部门的监管要求，深入实施“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

专项行动，围绕“三个三”战略，持续推进“党建+金融助理+多社融合”工程，积极服务乡村振兴、“四大经济”等重点领域。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把高质量服务连江现代化海洋强县建设作为奋斗目标，聚焦“三农”、精耕细作，形成信贷投放精准有力、服务质效优化提升、转型创新步伐加快、风险防控扎实全面、企业品牌有效推广的良好局面，切实发挥乡村振兴金融主力军作用，全力当好“连江人民自己的银行”。

一、主要业务开展情况

（一）资产负债持续增长。资产总额 2351827.59 万元，比年初增加 272807.08 万元，增幅 13.12%。主要是：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余额 96138.40 万元，比年初增加 7867.97 万元，增幅 8.91%。2. 各项贷款余额 1274045.77 万元，比年初增加 166528.86 万元，增幅 15.04%，3. 金融投资余额 929223.54 万元，比年初增加 58362.56 万元，增幅 6.70%。负债总额 2044715.90 万元，比年初增加 253838.82 万元，增幅 14.17%。主要是：①向中央银行借款余额 104203.20 万元，比年初增加 27879.94 万元，增幅 36.53%。②吸收存款余额 1847761.01 万元，比年初增加 172545.93 元，增幅 10.30%。4. 所有者权益余额 307111.69 万元，比年初增加 18968.26 万元，增幅 6.58%，主要是：其他综合收益 5458.13 万元，比年初增加 1973.03 万元，增幅 56.61%。盈余公积 41582.68 万元，比年初增加 3515.48 万元，增幅 9.23%。一般风险准备 41810.12 万元，比年初增加 2928.17 万元，增幅 7.53%。未分配利润 96593.5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0551.59 万元，增幅 12.26%。

（二）主营业务稳步发展。至 2023 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1802168.59 万元，比年初增加 167024.69 万元，增幅 10.21%，其中：单位存款 182759.83 万元，比年初减少 31640.74 万元，降幅 14.76%，个人存款 1619408.76 万元，比年初增加 198665.43 万元，增幅 13.98%。大额存单余额 12741 万元，比年初减少 32644.4 万元，降幅 71.93%。各项存款全年增量占全县增量 95.23 亿元的 17.54%，2023 年末市场份额 24.46%。

（三）普惠金融扎实有力。至年末，各项贷款余额 127.40 亿元，比年初增加 16.65 亿元，增幅 15.04%。其中，涉农贷款余额 113.54 亿元，占比 92.02%，比年初增加 15.31 亿元，增幅 15.58%。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45.50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55 亿元，增幅 38.10%。各项贷款全年增量占全县增量 47.13 亿元的 35.33%，贷款总户数 4.999 万户，市场份额 18.22%。

（四）电子银行快速发展。至 2023 年末，电子银行交易占比 99.31%，比年初上升 0.6 个百分点。手机银行存量 26.01 万户，比年初净增 3.02 万户，移动支付有效客户覆盖率 42.61%。收单商户总数达到 1.34 万户，高质量商户 6351 户。二维码收单全年交易笔数 6263.95 万笔，金额约 50.24 亿元。信用卡存量 26072 张，比年初增加 2170 张。

（五）资金与财富管理业务稳健发展。

1. 至2023年末，金融市场运营资金余额101.25亿元，比年初增加12.65亿元，增幅14.28%。实现金融市场业务总收入34046.31万元，同比增加4038.18万元，同比增幅13.46%。剔除准备金和转贴票据利息收入后，金额为29820.27万元，同比增加2923.76万元，

增幅为10.87%。资金运作收益率(国债及地方债免税未折算)3.04%，同比下降15个BP，位居福州地区第一位；资金运作净收益率为3.59%，比上年下降19个BP，位置福州地区第五位。

2. 财富管理业务逐步壮大。截至2023年12月末，代销理财管理规模达47381.96万元，较去年增加46165.78万元，增幅高达3795.97%；存续余额达13884.58万元，较年初增长12032.38万元，增幅1411.92%，日均保有量7141.33万元，较去年增长6901.15，增幅2873.32%。

(六) 经营效益持续提升。2023年度财务总收入金额115457.88万元，同比增加6276.80万元，增幅5.75%。2023年度财务总支出金额78474.88万元，同比增加6069.46万元，增幅8.38%。利润总额36983.00万元，同比增加207.34万元，增幅0.56%。净利润28912.57万元，同比增加106.40万元，增幅0.37%。

(七) 资产质量总体可控。至年末，不良贷款10,592.94万元(其中次级类5,574.92万元，可疑类3,549.23万元，损失类1,468.79万元)，五级分类不良占比0.83%，比年初下降0.06个百分点，绝对额比年初增加759.06万元。全年计提贷款损失准备16,801.63万元，贷款呆账准备余额56,079.31万元，保持良好的风险抵补水平。资本充足率24.67%，拨备覆盖率529.40%，拨贷比4.48%，均高于监管标准和全省平均水平。

(八) 队伍素质持续提升。至2023年末，共有从业人员295人(正式员工286人，劳务派遣工9人)，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259人，占比87.80%；初级银行从业6门通过率71.53%；高级

职称 3 人、中级职称 101 人；高级别柜员 39 人，中级客户经理 84 人。

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连江农商银行始终坚持“立足三农，服务大众，造福民生，奉献社会”的服务宗旨，坚守定位、专注主业、聚焦普惠，大力支持民营企业及小微企业发展。

（一）主要工作成效

1. 小微企业服务网络覆盖最全面。目前我行 29 个办贷网点、100 位客户经理遍布连江全辖，全辖办贷网点及客户经理均可服务当地小微企业，不仅能满足信贷资金需求，也能提供账户开立、结算、网银及票据等服务，免去小微企业“生产经营在乡村，金融服务在县城”的不便，极大便利小微企业的生产经营。

2. 信贷投放增速保持较快增长。截至 2023 年末，我行服务有小微企业 10577 户，余额 454967.12 万元，分别较 2022 年末，增加 3135 户，金额 125521.87 万元，增幅分别为 42.13%、38.10%；余额增量占全年贷款增量的 75.38 %。

3. 贷款平均利率水平呈下降态势。2023 年末，小微企业类贷款平均利率为 5.93%，较 2022 年末的 6.54%，下降 0.61 基点，为小微企业节省费用约 2753 万元，助力小微企业纾困解难，纾解时困。

4. 小微企业中长期贷款比重有所提升。小微企业生产经营周期往往较长，前期投入较大，提供短期流动性资金难以满足小微企业根本需求，我行根据小微企业生产经营特点，主动为小微企

业提供中长期贷款。截至 2023 年末，我行小微企业中长期贷款 246729.79 万元，占小微企业贷款总量 55.23%，较年初增长 65550.54 万元，增幅 36.18%。

（二）主要做法

1. 加大产品创新。推广“农 e 贷”“快 e 贷”“纾困贷”等常规信贷产品，创新推出“仓单质押贷款”，支持海产品加工企业盘活仓储资源，解决民营企业、种养企业主可供抵押物少、海产品存货难以盘活融资等难题；创新推出“电商贷”“福农·微易贷”、船网指标质押贷款、鑫船宝、造船宝等金融产品提高民营企业及小微企业贷款的可得性。

2. 拓宽担保方式。大力推广“轻化担保”政策，倡导推广“小额贷款信用、中大额贷款追加有实力第三方担保”的贷款担保方式，大力拓展首贷户贷款、股东信用贷，助力小微企业减轻担保负担。

3. 用好各项政策工具。落实普惠小微贷款阶段性减息政策，加大延期还本付息支持力度，灵活运用再贷款、纾困贷款、提质增产争效贷等政策性低息产品精准帮扶小微企业、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等，有效降低普惠小微客群融资成本。

4. 创新还款方式。大力推广符合民营企业及小微企业和小微企业融资特点、风险可控的“无还本续贷”等新型还款方式的产品。

5. 制定个性服务方案。对社区商户、客运车队、珠宝、石材、鲍鱼行业及新农村住宅等特定行业及客群实施专项优惠政策，特

别鼓励走出省调查与服务辖内异地创业客群，撬动信贷新增长点。

6. 实行差别化信贷风险管理。对授信行业划分重点支持类、适度支持类、审慎介入类、禁止介入类、压缩退出类，以支持帮助企业发展为出发点，对企业出现突然性风险事件或违约风险情况，按照“一企一策”进行逐一研判，引导逐步化解风险，避免“一刀切”的断贷、抽贷和压贷，规避系统性风险，稳定民营企业及小微企业就业和信心。

2024年，连江农商银行将继续在省联社党委及系统党委引领下，扎实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履行核心职责与服务全局重任，秉持“脚踏实地、实干兴行”理念，依托“党建+金融助理+多社融合”服务机制，扎根本土，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充分发挥连江海洋经济桥头堡作用，多措并举，统筹推进连江县关于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我们矢志成为乡村振兴金融主力军的模范践行者，奋发向前，坚韧不拔，为构建中国式现代化注入澎湃的农信力量。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十五章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福建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冯宝珍、陈华芬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见附件）。

二、财务报表及附注（详见附件）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4 年 4 月 29 日



福建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报告



中国·福建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闽24336530QY



福建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FUJIAN AN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审计报告

安信(2024)审字第000220号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的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福建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主任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83,921,770.00	232,750,000.00	-	34,851,011.49	380,672,009.66	388,819,563.85	860,419,940.23	2,881,434,295.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983,921,770.00	232,750,000.00	-	34,851,011.49	380,672,009.66	388,819,563.85	860,419,940.23	2,881,434,295.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9,730,308.71	35,154,781.08	29,281,657.56	105,515,859.35	189,682,60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30,308.71			289,125,732.53	308,856,041.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35,154,781.08	29,295,650.90	-187,440,649.64	-122,990,217.66
1. 提取盈余公积					35,154,781.08		-35,154,781.0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9,295,650.90	-29,295,650.90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990,217.66	-122,990,217.66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5. 其他								-
（五）其他						-13,993.34	3,830,776.46	3,816,783.12
四、本年年末余额	983,921,770.00	232,750,000.00	-	54,581,320.20	415,826,790.74	418,101,221.41	965,935,799.58	3,071,116,901.9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83,921,770.00	232,750,000.00	-	37,162,050.10	342,668,595.88	354,013,972.53	736,387,965.05	2,686,904,353.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983,921,770.00	232,750,000.00	-	37,162,050.10	342,668,595.88	354,013,972.53	736,387,965.05	2,686,904,353.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311,038.61	38,003,413.78	34,805,591.32	124,031,975.18	194,529,941.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1,038.61			288,061,765.67	285,750,727.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38,003,413.78	31,669,511.48	-192,663,139.62	-122,990,214.36
1. 提取盈余公积					38,003,413.78		-38,003,413.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669,511.48	-31,669,511.48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990,214.36	-122,990,214.3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五）其他						3,136,079.84	28,633,349.13	31,769,428.97
四、本年年末余额	983,921,770.00	232,750,000.00	-	34,851,011.49	380,672,009.66	388,819,563.85	860,419,940.23	2,881,434,295.23



利润表

编制单位: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 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741,439,701.48	711,332,184.65
(一) 利息净收入	696,171,170.40	667,653,051.24
利息收入	1,094,374,579.03	1,037,294,324.56
利息支出	398,203,408.63	369,641,273.32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51,909.26	421,780.4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786,510.93	9,794,976.2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038,420.19	9,373,195.79
(三)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6,697,630.20	42,975,167.5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7,951,840.69	8,518,190.07
(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6,310,441.72	-1,701,992.16
(五) 其他收入	6,512,368.42	1,984,177.52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615,448.19	671,898.32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0.00	
其他收益	5,896,920.23	1,312,279.20
二、营业支出	372,265,503.22	344,844,430.05
(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76,498.58	2,927,777.37
(二) 业务及管理费	219,210,440.78	206,416,697.90
(三) 信用减值损失 (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150,078,563.86	135,499,954.78
(四)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0.00	
(五) 其他业务成本	0.00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69,174,198.26	366,487,754.60
加: 营业外收入	897,231.54	1,464,095.40
减: 营业外支出	241,476.87	195,335.56
四、利润总额 (亏损以“-”号填列)	369,829,952.93	367,756,514.44
减: 所得税费用	80,704,220.40	79,694,748.77
五、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89,125,732.53	288,061,765.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730,308.71	-2,311,038.61
八、综合收益总额	308,856,041.24	285,750,727.0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29	0.2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	0.29	0.29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61,383,997.55	882,704,342.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42,031,960.56	763,232,558.89
存放同业款项	940,807,061.72	450,782,130.7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贵金属			拆入资金	350,226,722.22	
拆出资金	219,915,667.9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之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0,149,669.05	229,450,672.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吸收存款	18,477,610,099.27	16,752,150,798.57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91,765,594.34	91,762,257.54
应收利息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222,231.98	35,616,594.0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981,120,090.69	10,606,000,985.09	应交税费	31,400,457.75	27,649,050.00
*金融投资	9,292,235,403.84	8,708,609,853.87	应付利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6,968,108.46	220,439,102.32	持有待售负债		
*债权投资	3,859,423,201.45	3,335,326,918.26	其他应付款	9,066,297.39	8,636,580.95
*其他债权投资	5,166,444,093.93	5,133,443,833.29	租赁负债	6,524,037.79	5,077,288.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400,000.00	19,400,000.00	预计负债	11,363,048.54	11,366,550.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负债	17,021,127.51	19,445,031.05
应收款项类投资			负债合计	20,447,159,014.42	17,908,770,789.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382,611.65	75,903,990.95	所有者权益：		
在建工程	50,609.00	5,632,14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983,921,770.00	983,921,770.00
使用权资产	7,363,026.01	5,474,486.28	其他权益工具		
无形资产	7,530,801.39	6,766,918.55	资本公积	232,750,000.00	232,75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3,447,949.23		减：库存股		
抵债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54,581,320.20	34,851,011.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415,826,790.74	380,672,009.66
其他资产	25,038,697.36	48,330,235.96	一般风险准备	418,101,221.41	388,819,563.85
			未分配利润	965,935,799.58	860,419,940.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71,116,901.93	2,881,434,295.23
资产总计	23,518,275,916.35	20,790,205,084.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518,275,916.35	20,790,205,084.44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725,459,300.70	1,734,726,701.9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78,799,401.67	368,416,620.9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50,226,722.2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85,072,043.18	846,594,334.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402,101.72	-2,024,156,66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4,959,569.49	925,580,993.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287,624,786.33	960,725,396.0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813,125,955.13	-1,793,455,619.3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56,624,297.20	331,285,570.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120,111.30	155,861,294.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247,737.65	95,949,528.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28,469.56	63,412,34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8,071,357.17	-186,221,49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888,212.32	1,111,802,483.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34,786,232.35	13,374,763,175.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6,918,368.77	248,542,914.6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735.80	672,189.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32,376,336.92	13,623,978,279.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71,213,925.88	16,463,357,129.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26,591.48	4,418,712.7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75,240,517.36	16,467,775,842.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64,180.44	-2,843,797,563.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577,300.00	28,824,04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77,300.00	28,824,04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605,340.54	122,990,214.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605,340.54	122,990,214.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28,040.54	-94,166,172.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3,995,991.34	-1,826,161,251.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9,426,747.54	3,165,587,999.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3,422,738.88	1,339,426,747.54



附件五: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联社基本情况

法定名称: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批准成立时间:2021年03月26日;

注册地址:连江县凤城镇丹凤东路30号;

法定代表人:朱鼎和;

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取得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100MA8RRCQF43,并取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机构编码为B2023H235010001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注册资金为98,392.177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问及那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7号令)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境内机构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境内机构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及本银行股份制改组时评估资产按财政部确认的评估价值入账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或：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或者加权平均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六)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主要分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三大类。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价格进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债券、同业业务、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其他债权类投资等表内承担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等表外承担信用风险的项目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4)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5) 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政府机关单位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6)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七)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如建筑及安装工程支出、装修支出、设备费用及相关税金等）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经批准将抵债资产转为自用的固定资产，以抵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入账价值；出租的建筑物转为自用的，以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根据财税〔2018〕54号规定，企业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指除房屋、建筑物以外的固定资产），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以下简称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固定资产在投入使用月份的次月所属年度一次性税前扣除。本公司于2018年1月1日之后购买的固定资产计算折旧采用一次性摊销。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发布后，将符合条件的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的政策延长到了2023年12月31日。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4	5%	23.75%
办公设备	3	5%	31.67%
电子设备	3	5%	31.67%

4.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对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八）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

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九）无形资产的确认为和计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对由于被新技术所替代，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或超过法律保护期限，已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无形资产，表明可收回金额为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 抵债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抵债资产是指本公司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 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运输工具、机器设备和权利凭证等。

2. 抵债资产于取得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取得抵债资产的相关税费计入抵债资产初始确认金额。

3. 抵债资产在待处置期间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在保管过程中发生的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处置时限内临时性出租所取得的租金在租赁期限内计入当期损益。

4. 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 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5. 抵债资产处置之前发生盘亏或毁损的, 账面价值扣除过失人或第三方赔偿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出售、转让、报废抵债资产或者发生抵债资产毁损, 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在摊销期限内按月摊销, 计入相关费用项目。摊销期限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有合同或协议期限而没有受益期的, 按合同、协议期限摊销; 没有合同或协议期限但受益期限明确或能合理预测的, 按受益期限摊销。

(十二)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 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 包括职工工资、津贴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 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 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均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辞退或内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区分职工没有选择权和自愿接受裁减建议的不同情况，按照准则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对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12个月内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按短期薪酬处理；对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12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作为长期职工福利处理，并按照方案所确定的职工辞退后一定期间或内退期间的支付金额，选择同期国债利率或存款利率等作为折现率进行折现，将应支付金额计入应付职工薪酬，折现值计入当期损益，两者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指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因让渡资产使用权和提供金融服务等形成的、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金融机构往来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等。

1. 利息收入和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等因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收入

因让渡资产使用权（包括贷款、信用卡透支、贴现资产、贸易融资、垫款等业务）取得的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等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资产负债表日，按让渡资产的摊余成本、存续期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及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提供金融服务在同一报告期内开始并完成的，在相关金融服务完成时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提供金融服务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报告期，且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提供服务的结果的，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提供金融服务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报告期，但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可靠估计提供服务的结果的，若预计已发生的服务成本能得到补偿，则按能分辨的直接归属于该交易的服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否则不确认提供该金融服务的收入。

长期为客户提供重复金融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若一次性收取若干期且金额较大的，收取的款项在相关劳务活动发生时分期确认收入；若分期收取的，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确认收入。

(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经营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所得税的确认和计量

1.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2.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方法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 所得税汇算清缴的方式

公司所得税执行查账征收方式。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04〕66号）等有关精神，本公司本年度按应纳税额25%交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55号）规定，至2027年12月31日止，行社发放农户小额贷款（10万元及以下）取得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

（十七）利润分配

1. 利润分配顺序

当年可供分配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按税后利润（减弥补亏损）10%的比例提取；（3）按有关规定提取一般准备；（4）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5）按股份比例向股东支付红利。

（十八）适用的税项及附加的税种与税率

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文中规定农村信用社提供金融服务收入，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增值税。本通知自2016年5月1日起执行。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助学贷款利息收入、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和国债、地方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55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金融机构农户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7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6号）规定，（1）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10万元及以下）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2）至2027年12月31日止，行社向农户发放小额贷款（单户授信100万元及以下）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3）至2027年12月31日止，行社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单户授信100万元及以下）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4）至2027年12月31日止，符合免税标准的行社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单户授信100万~1000万元）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本年度主要税率具体如下：

增值税：免税；3%；5%；6%；13%；

城建税：增值税的5%；

教育费附加：增值税的3%；

地方教育费附加：增值税的2%；

企业所得税：25.00%；

印花税：0.005%；0.03%；0.05%；0.1%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0.05%；

工会经费：0.80%；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1. 本公司2023年度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正式启用新版会计科目，由统一会计核算系统（以下简称“核算系统”）基于新版会计科目进行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同时，为确保财管系统（旧总账）向核算系统（新总账）顺利切换、无缝衔接，新、旧总账并行至2023年9月1日，即自2023年9月1日起总账正式由财管系统（旧总账）切换为核算系统（新总账），对外披露的会计信息均以新总账数据为准。

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重大或有事项。

六、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现金	52,704,064.59	53,387,676.83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907,534,092.29	828,700,614.84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698,000.00	208,000.00
应收存放央行利息	447,840.67	408,051.31
合计	961,383,997.55	882,704,342.98

2.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700,125,219.93	230,118,805.61
存放省联社款项	245,163,505.63	227,011,650.26
存放系统内同业款项		-
应收存放同业利息	1,244,805.49	472,741.19
减：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5,726,469.33	6,821,066.30
减：存出保证金减值准备		-
合计	940,807,061.72	450,782,130.76

3. 拆出资金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放同业款项	220,000,000.00	-
应计拆出资金利息	1,374,977.78	-
减：拆放同业坏账准备	1,459,309.87	-
合计	219,915,667.91	-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520,457,661.95	11,075,169,139.59
—信用贷款	1,254,590,676.38	695,975,640.50
—保证贷款	5,729,978,058.90	4,414,268,267.18
—抵押贷款	5,278,294,866.40	5,688,872,771.27
—质押贷款	74,949,606.27	76,918,000.00
—贴现资产	182,644,454.00	199,134,460.64
其中：贴现本金	183,202,500.00	200,053,962.10
贴现公允价值变动	12,592.50	-244,465.40

	-570,638.50	-675,036.06
贴现利息调整	19,402,444.25	
加：个人贷款应计利息	1,682,620.06	
单位贷款应计利息	560,422,635.57	469,168,154.5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1,981,120,090.69	10,606,000,985.0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 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4,839,023,483.83	38.6489%	4,096,845,587.85	36.9913%
采矿业	60,789,482.43	0.4855%	52,706,495.25	0.4759%
制造业	536,720,621.17	4.2867%	431,339,004.57	3.8946%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的供应业	22,340,088.10	0.1784%	11,629,513.14	0.1050%
建筑业	1,143,558,544.07	9.1335%	1,036,790,777.80	9.3614%
批发和零售业	2,322,298,646.35	18.5480%	1,829,126,401.88	16.515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1,973,702.89	1.2937%	113,965,170.95	1.0290%
住宿和餐饮业	360,183,920.40	2.8768%	253,194,330.59	2.2861%
信息传输、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	69,584,947.89	0.5558%	70,719,684.10	0.6385%
金融业	-	0.0000%	200,000.00	0.0018%
房地产业	7,743,041.64	0.0618%	5,411,730.70	0.048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7,466,780.98	0.6187%	62,376,717.19	0.563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5,702,443.59	0.1254%	9,240,522.18	0.083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333,791.90	0.1544%	14,309,067.36	0.129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74,623,959.98	2.9921%	348,668,932.07	3.1482%
教育	72,812,094.91	0.5815%	56,057,102.11	0.5062%
卫生和社会工作	17,008,335.66	0.1358%	13,370,270.63	0.120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2,894,119.57	0.8218%	69,777,467.17	0.6300%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2,361,177.29	0.0987%	26,957,186.82	0.2434%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2,121,394,025.30	16.9434%	2,373,348,716.59	21.4295%
买断式转贴现	182,644,454.00	1.4588%	199,134,460.64	1.798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2,520,457,661.95	100.0000%	11,075,169,139.59	100.0000%
加：个人贷款应计利息	19,402,444.25			
单位贷款应计利息	1,682,620.06			

减：贷款损失准备	560,422,635.57	469,168,154.5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1,981,120,090.69	10,606,000,985.09

(3)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469,168,154.50	416,829,192.76
本期计提	168,617,767.73	135,239,087.64
本期核销	118,045,490.85	110,957,491.87
本期转回：	40,682,204.19	28,057,365.97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40,682,204.19	27,778,129.22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
--其他因素导致的转回		279,236.75
期末余额	560,422,635.57	469,168,154.50

5.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交易性国家债券成本	50,516,260.00	
交易性国家债券公允价值变动	-177,575.38	
交易性国家债券应计利息	135,700.55	
交易性其他债券成本	190,000,000.00	220,000,000.00
交易性其他债券公允价值变动	711,653.68	-5,776,363.42
交易性其他债券应计利息	5,782,069.61	6,215,465.74
合计	246,968,108.46	220,439,102.32

6. 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国家债券	827,285,735.63	373,259,507.84
金融债券	667,506,834.87	945,431,609.35
地方政府债	2,147,133,816.68	2,046,336,843.24
同业存单	247,197,856.44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9,701,042.17	29,701,042.17
合计	3,859,423,201.45	3,335,326,918.26

7.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其他债权投资-国家债券	1,179,351,815.25	1,266,347,570.43
其他债权投资-同业存单	2,199,503,266.94	2,633,862,635.47
其他债权投资-地方政府债	873,960,818.34	579,631,351.60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券	913,628,193.40	653,602,275.79
合计	5,166,444,093.93	5,133,443,833.29

8. 其他权益性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投资成本	19,400,000.00	19,400,000.00
合计	19,400,000.00	19,400,000.00

9.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值合计	147,721,234.73	10,934,270.48	2,554,148.00	156,101,357.21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9,946,472.97	9,276,328.48		139,222,801.45
器具、工具、家具类	2,073,546.35	86,082.00	180,748.00	1,978,880.35
运输工具	738,919.47			738,919.47
电子设备	14,962,295.94	1,571,860.00	2,373,400.00	14,160,755.94
其他设备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67,870,043.78	7,314,872.01	2,413,370.23	72,771,545.5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3,947,200.00			3,947,200.00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5,903,990.95	3,619,398.47	140,777.77	79,382,611.65

10. 在建工程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救江支行装修工程	-	40,623.45		40,623.45
东岱支行室内装修改造	22,140.00			22,140.00
凤城支行装修工程	-	28,659.64		28,659.64
琯头街分理处装修工程	-	19,185.91		19,185.91
坑园支行天福公馆办公大楼	5,670,000.00	1,573,099.00	7,243,099.00	-
小计	5,692,140.00	1,661,568.00	7,243,099.00	110,609.00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60,000.00			60,000.00
合计	5,632,140.00	1,661,568.00	7,243,099.00	50,609.00

11.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使用权资产	6,668,384.63	3,064,397.58	343,432.69	9,389,349.52
减：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1,193,898.35	1,163,138.14	330,712.98	2,026,323.51
合计	5,474,486.28	1,901,259.44	12,719.71	7,363,026.01

12.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11,637,723.64	1,228,000.00	-	12,865,723.64
土地使用权	10,881,523.64		-	10,881,523.64
软件	756,200.00	1,228,000.00	-	1,984,2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4,760,805.09	464,117.16	-	5,224,922.25
土地使用权	4,517,921.76	257,983.86		4,775,905.62
软件	242,883.33	206,133.30		449,016.63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10,000.00	-	-	110,000.00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766,918.55	763,882.84	-	7,530,801.39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917,745.55	442,154.08	1,475,591.47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2,141,800.45	169,442.69	1,972,357.76
合计	-	4,059,546.00	611,596.77	3,447,949.23

14. 其他资产

被投资单位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7,857,507.33	5,581,261.31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77,817.11	2,719,775.00
减：其他资产坏账准备	167,120.19	167,120.19
清算资金往来	6,181,766.31	1,404,492.11
社内往来	10,305,220.89	18,502,804.81
固定资产清理	140,777.77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7,005.49	179,611.62
应收贷款利息	4,831,356.87	27,698,961.30
减：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2,150,000.00	2,150,000.00

合计		25,038,697.36	48,330,235.96
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入支农再贷款	842,700,000.00	641,570,000.00	
借入支小再贷款	198,710,000.00	120,630,000.00	
借入特殊目的工具贷款		580,000.00	
应付央行利息	621,960.56	452,558.89	
合计	1,042,031,960.56	763,232,558.89	
16. 拆入资金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国开行转贷款资金	350,000,000.00		
应付拆入资金利息	226,722.22		
合计	350,226,722.22	-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0,080,000.00	229,390,000.00	
应付回购债券类资产利息	69,669.05	60,672.33	
合计	410,149,669.05	229,450,672.33	
18. 吸收存款按性质分析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活期存款	5,735,936,324.04	6,029,120,821.42	
其中：单位客户	1,118,271,753.10	1,592,448,833.42	
个人客户	4,617,664,570.94	4,436,671,988.00	
定期存款	12,093,166,191.30	9,796,105,486.66	
其中：单位客户	664,827,240.53	474,437,424.11	
个人客户	11,428,338,950.77	9,321,668,062.55	
大额存单	129,310,000.00	453,854,000.00	
保证金存款	58,274,851.25	69,276,750.00	
财政性存款	4,998,569.45	3,081,988.27	
存款应付利息	448,150,358.93	369,834,510.53	
应付保证金存款利息	587,998.33	587,998.33	

应付大额存单利息	7,185,805.97	30,289,243.36
合计	18,477,610,099.27	16,752,150,798.57

19.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专项奖金	24,222,231.98	35,616,594.05
应付补充养老	8,094,985.50	5,456,117.60
应付失业保险金	1,463,805.37	1,463,805.37
应付延期支付职工薪酬	57,984,571.49	49,225,740.52
合计	91,765,594.34	91,762,257.54

20.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交营业税金及附加	155,000.00	600,883.00
应交所得税	28,865,854.42	24,230,171.46
应交代扣个人所得税	451,929.79	706,925.85
未交增值税	11,032.33	5,698.53
简易计税	1,542,948.71	1,784,867.11
代扣代缴储蓄一年期利息税	-	4.05
应交其他税金	373,692.50	320,500.00
合计	31,400,457.75	27,649,050.00

2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股金股息及红利	1,011,891.76	1,012,335.17
应付结算待解款项	251,652.21	720,795.74
履职保证金	25,462.08	25,462.08
合同押金	514,209.61	697,265.62
应付社保卡补卡费用	-	35.00
应付定制卡面借记卡工本费	60.00	60.00
久悬未取款项	26,177.46	34,693.21
其他	2,279,424.55	1,693,558.52
应付存款挂账过渡户	1,725,762.00	1,439,296.00
财管汇出专用过渡户	3,231,657.72	3,013,079.61

合计	9,066,297.39	8,636,580.95
----	--------------	--------------

22.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租赁付款额	7,307,729.75	5,741,629.71
租赁未确认融资费用	-783,691.96	-664,340.80
合计	6,524,037.79	5,077,288.91

23.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信用减值准备		67,323.06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信用减值准备	11,363,048.54	11,299,227.91
合计	11,363,048.54	11,366,550.97

24.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管理部门统筹资金	10,305,220.89	18,502,804.81
代理业务负债	1,593,013.10	49,743.84
递延收益	1,209,200.00	363,666.00
应付股利	3,384,877.12	-
应付其他利息	528,816.40	528,816.40
合计	17,021,127.51	19,445,031.05

25. 实收资本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法人股	350,253,141.00	350,253,141.00
职工股	144,942,706.00	144,854,118.00
非职工自然人股	488,725,923.00	488,814,511.00
合计	983,921,770.00	983,921,770.00

(1) 前十大法人股东和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分别如下:

前十大法人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名称	持股金额(元)	持股比例
1	福州黔榕投资有限公司	56,813,921.00	5.7742%
2	福建世纪佳源超市有限公司	49,875,000.00	5.0690%
3	江苏云程林投资有限公司	49,875,000.00	5.0690%

4	连江县世纪昆仑投资有限公司	39,577,953.00	4.0225%
5	福建省连江县先锋实业有限公司	32,957,445.00	3.3496%
6	泽融（福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479,017.00	2.5895%
7	福清市佰斯特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23,455,412.00	2.3839%
8	福清兆亿贸易有限公司	21,971,386.00	2.2330%
9	福建省连江县铭旺养殖有限公司	19,177,120.00	1.9490%
10	福州天下贸易有限公司	14,678,099.00	1.4918%
合计		333,860,353.00	33.9316%

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名称	持股金额（元）	持股比例
1	吴连育	6,135,928.00	0.6236%
2	陈美香	8,982,722.00	0.9130%
3	孙道更	8,980,617.00	0.9127%
4	郑晨航	8,421,865.00	0.8559%
5	姚双玉	9,917,011.00	1.0079%
6	高向登	5,499,145.00	0.5589%
7	江爱钦	5,437,757.00	0.5527%
8	林凤珍	5,309,664.00	0.5396%
9	邱仁群	5,204,722.00	0.5290%
10	林芳	4,834,780.00	0.4914%
合计		68,724,211.00	6.9846%

(2) 股金冻结情况

序号	名称	冻结股数	冻结比例
1	泽融（福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479,017.00	2.5895%
合计		25,479,017.00	2.5895%

(3) 股金质押情况

序号	名称	质押股数	质押比例
1	陈丽卿	1,150,811.00	0.1170%
2	林丽姬	796,225.00	0.0809%
3	黄清	438,361.00	0.0446%
4	董学霖	1,200,156.00	0.1220%
5	林秀娟	1,845,189.00	0.1875%

6	蔡苏华	856,879.00	0.0871%
7	陈容英	658,757.00	0.0670%
8	周乐璋	439,258.00	0.0446%
9	吴晖	257,371.00	0.0262%
10	陈立雯	1,858,292.00	0.1889%
11	陈坤华	421,665.00	0.0429%
12	许威	793,599.00	0.0807%
13	杨玲	480,150.00	0.0488%
14	泽融(福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500,000.00	1.1688%
合计		22,696,713.00	2.3068%

26. 资本公积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项目					
资本溢价		232,750,000.00		-	232,750,000.00
合计		232,750,000.00	-	-	232,750,000.00

27. 其他综合收益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项目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623,281.78	52,883,857.51	14,510,192.36	21,750,383.37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51,457,891.53	-19,010,000.00		32,447,891.53
贴现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44,465.40	775,236.25	518,178.35	12,592.50
贴现资产减值准备		260,867.14	109,585.66		370,452.80
合计		34,851,011.49	34,758,679.42	15,028,370.71	54,581,320.20

28. 盈余公积		期初账面余额	利润分配转入	利润分配转出	期末账面余额
项目					
法定盈余公积		294,291,170.93	29,295,650.90	-	323,586,821.83
任意盈余公积		86,380,838.73	5,859,130.18	-	92,239,968.91
合计		380,672,009.66	35,154,781.08	-	415,826,790.74

29. 一般风险准备		期末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额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项目					
提取一般准备		348,739,325.87	29,295,650.90	319,443,674.97	10.00%
其他一般风险准备		69,361,895.54	-13,993.34	69,375,888.88	
合计		418,101,221.41	29,281,657.56	388,819,563.85	

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 净利润	289,125,732.53	288,061,765.6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60,419,940.23	736,387,965.05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
一般风险准备转入	3,830,776.46	28,633,349.13
其他转入	1,153,376,449.22	1,053,083,079.85
2. 可供分配的利润	29,295,650.90	31,669,511.48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9,295,650.90	31,669,511.48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提取劳动分红	1,094,785,147.42	989,744,056.89
3. 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	-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5,859,130.18	6,333,902.3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22,990,217.66	122,990,214.36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965,935,799.58	860,419,940.23
4. 未分配利润	-	-
31. 利息净收入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	1,094,374,579.03	1,037,294,324.56
利息收入：	790,609,065.49	780,188,153.75
--发放贷款及垫款	58,763,513.11	49,227,385.13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03,450,062.03	91,339,255.96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41,551,938.40	116,539,529.72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98,203,408.63	369,641,273.32
利息支出：	365,871,943.58	352,802,365.39
--吸收存款	32,331,465.05	16,838,907.93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696,171,170.40	667,653,051.24
利息净收入：	-	-
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	9,786,510.93	9,794,976.2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05,167.89	3,152,663.88
结算手续费收入	-	-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2,453,304.70	2,351,843.39
代理手续费收入	647,895.77	509,522.90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2,344,370.12	2,511,151.82
担保及承诺手续费收入	4,776.72	14,135.91
债券借贷业务手续费收入	419,138.18	724,984.66
其他手续费收入	611,857.55	530,673.7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038,420.19	9,373,195.79
结算手续费支出	476,845.28	238,514.06
银联卡手续费支出	7,437,207.37	4,713,275.44
代理手续费支出	2,449,471.34	315,008.92
支付业务手续费支出	1,220,199.02	1,089,408.92
减免手续费清算支出	45,680.70	50,784.20
电子银行手续费支出	2,393,616.48	2,966,204.25
其他手续费支出	15,400.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51,909.26	421,780.47
33.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4,640,544.03	16,039,825.70
债权投资收益	17,951,840.69	8,518,190.07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3,679,967.48	17,981,529.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收益	425,278.00	435,622.22
合计	36,697,630.20	42,975,167.58
34.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542,622.86	532,402.86
出租无形资产收入		22,857.14
其他业务收入	72,825.33	116,638.32
合计	615,448.19	671,898.32
35.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896,920.23	1,312,279.20
合计	5,896,920.23	1,312,279.20
3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341,802.54	597,960.37
教育费附加	202,081.52	357,876.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4,721.01	240,184.15
房产税	1,291,070.00	1,042,580.14
土地使用税	48,490.74	27,774.26
车船使用税	1,860.00	1,500.00
印花税	323,011.63	260,416.72
其他税金	633,461.14	399,485.50
合计	2,976,498.58	2,927,777.37

37. 业务及管理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		
职工薪酬	153,123,448.10	146,404,616.80
广告宣传费	5,674,821.95	4,357,695.29
印刷费	1,499,498.38	549,528.95
业务招待费	1,374,544.92	1,336,744.20
电子设备运转费	14,658,451.60	17,638,016.00
钞币运送费	2,916,040.00	2,396,400.60
安全防卫费	3,591,295.58	2,717,232.60
固定资产折旧费	7,034,877.28	5,734,403.27
低值易耗品摊销	3,621,658.96	2,992,192.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1,596.77	
无形资产摊销	464,117.16	319,383.8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131,021.99	709,363.44
存保及监管费	5,431,511.22	4,820,146.77
修理费	1,495,283.65	1,701,475.71
服务费	5,770,500.00	5,430,500.00
其他费用	10,811,773.22	9,308,997.65
合计	219,210,440.78	206,416,697.90

38. 信用减值损失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		
存放同业信用减值损失	-1,094,596.97	
拆出资金信用减值损失	1,459,309.87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	163,660,031.16	133,662,845.91

贴现信用减值损失	109,585.66	260,867.14
贷记卡信用减值损失	4,957,736.57	1,576,241.7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19,010,000.00	
开出承兑汇票信用减值损失	-67,323.06	2,613.62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信用减值损失	63,820.63	-2,613.62
合计	150,078,563.86	135,499,954.78

39. 营业外收入		上期发生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6,287.61	291.26
流动资产盘盈收入	108.83	
不动户收入	20,230.46	6,841.76
贷记卡收入	512,082.10	729,502.01
罚没收入	284,400.00	577,414.24
其他营业外收入	24,122.54	150,046.13
合计	897,231.54	1,464,095.40

40. 营业外支出		上期发生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319.90
捐赠支出	227,000.00	145,994.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4,476.87	21.66
其他营业外支出	241,476.87	195,335.56
合计		

41. 所得税		上期发生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	80,704,220.40	79,694,748.77
合计	80,704,220.40	79,694,748.77

七、或有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连江联社股东总数为1141户（15家法人及1126位自然人），其中最大十家关联方关联交易如下：

名称	入股金额（元）	持股比例	年末贷款余额（万元）	风险状况	备注
----	---------	------	------------	------	----

福建省连江县先锋实业有限公司	32,957,445.00	3.3496%	1,100.00	关注
晨洛(福州)食品有限公司	-	0.0000%	900.00	关注
江爱钦	5,437,757.00	0.5527%	340.22	关注
福建省连江县绿怡海珍品养殖有限公司	9,088,912.00	0.9237%	300.00	关注
黄宇捷	-	0.0000%	167.36	关注
黄旭辉	-	0.0000%	145.00	关注
林洪	-	0.0000%	100.00	关注
刘英秀	-	0.0000%	30.69	关注
孙道峰	-	0.0000%	30.00	关注
刘英燕	-	0.0000%	30.00	关注
合计	47,484,114.00	4.8260%	3,143.27	

十、其他披露项目

1. 资本充足率(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06,969.17	288,092.10
一级资本净额	306,969.17	288,092.10
资本净额	321,404.74	301,134.75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1,169,280.99	1,056,454.8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23.5647%	24.2451%
一级资本充足率	23.5647%	24.2451%
资本充足率	24.6729%	25.3427%

2.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利润率	1.31%	1.47%
资本利润率	9.71%	10.35%
不良贷款率	0.85%	0.89%
存贷比	69.47%	67.73%
流动性比例	92.03%	81.68%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0.80%	0.83%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5.09%	5.47%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2.99%	2.94%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9.72%	11.0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37.10%	44.13%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30.76%	39.40%

拨备覆盖率	529.40%	477.36%
成本收入比	29.57%	29.02%

十一、行社风险提示

(一) 信用风险

1. 控制贷款集中度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监管要求建立关联交易和大额贷款风险控制的长效机制，以预防为主，不断完善关联交易制度规定和内控措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本净额为321,404.74万元，对单一客户的最高授信余额为2,583.96万元，没有超过资本净额的10%。

2. 报告期末各项资产损失准备金提取情况—监管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当年新提取	冲销	卖出资 产	转回	其他变 化	期末余额
1. 贷款损失准备	46,942.90	16,801.63	11,733.45		4,068.22		56,079.31
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0,850.06	-1,864.88	74.63	-	0.44	-	8,910.99
2.11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3,867.21	36.47					3,903.68
2.1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5,145.79	-1,901.00					3,244.79
2.12其他减值准备	1,837.06	-0.35	74.63		0.44		1,762.52
3.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合计	57,792.97	14,936.76	11,808.08	-	4,068.66	-	64,990.30

3. 不良贷款清收、核销、转换情况。

2023年度核销核销贷款及贷记卡本金117,514,485.47元；收回已核销贷款及贷记卡本金40,682,204.19元。

(二) 流动性风险

1. 日常流动性指标监测、分析、预警：

按监管要求和审慎经营原则，根据流动性管理政策，对现金流进行日常监测，并保持适当水平的流动性资产，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新增贷款、合理融资等需求。报告期末，本公司流动性比例为92.03%，高于银监部门不低于25%的流动性要求。

2. 报告期末流动性风险状况表

主要指标	标准值	期末数	期初数
存贷款比例	≤75%	69.47%	67.73%
流动性比例	≥25%	92.03%	81.68%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人民币	≤4%	1.94%
	拆出人民币	≤8%	1.22%

3. 制定防范支付风险预案，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

一是通过有效营销机制稳定增加本公司存款，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大力清收不良贷款，提高信贷资产的流动性。二是根据自身资金实力，按照监管要求科学考核存贷款比例，合理控制信贷总量。三是加强风险监测预警工作，切实防范支付风险和突发性事件。

(三) 市场风险

1. 加强市场风险监测、分析、规避；

本公司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利率风险。报告期本公司积极创建科学有效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努力提高对市场风险的识别、量化、监测和控制能力，做好市场风险的分析监控。根据人民银行利率管理的规定，结合本公司资金成本、供求状况，把握市场利率变动走势，增强利率风险管理能力，提高市场风险管理水平。

2. 存放同业、购买债券等资金市场风险管理情况；

本公司存放同业和购买国债等资金市场风险管理方面，充分分析货币市场利率走势，经多家商业银行及省联社同业存款利率和债券价格报价，参照省联社同业拆放利率，并经资金营运审批领导小组研究等方面进行风险管理。

3. 增加资金运作渠道，灵活规避市场风险。

本公司加强资金头寸的匡算工作，充分考虑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原则，把闲置的资金用于投资国债、存放同业款项等业务，增加资金的使用效益，从而灵活规避利率市场风险。

(四) 操作风险管理状况

1. 有无发生案件风险以及案件的风险处置、拨备抵补情况；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社未发生操作风险事件。

2. 制定案件防控规划，防范操作风险。

报告期，本公司防范操作风险的主要措施有：一是通过强化内部控制、提升员工风险防范意识；二是通过开展案件专项治理和治理商业贿赂工作，对重要岗位进行排查，实行岗位轮换与强制休假制度；三是实施严格的问责制，加大对违规人员的处理力度；四是对员工实行定期法律法规和计算机等知识培训，提升员工防控操作风险的技能；五是围绕账户管理、现金、重要空白凭证等重点风险环节，对会计结算工作进行深入检查；六是完善内控机制，强化流程管理，有效地防范了操作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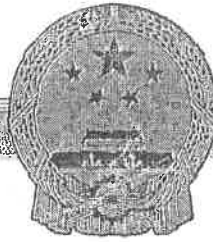
(五) 其他风险管理状况

受国家宏观调控和利率调整的影响。报告期内，对本公司资产收益率造成影响。

所有涉税事项以税务机关核定数为准。

福建连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2717303260A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福建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宝珍

经营范围 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办理企业合并、分立、
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并出具相关报告；办理会计咨询、
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原件核对无误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伍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15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1月15日 至 长期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283号天骅大厦
838单元



登记机关



2022 年 1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916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福建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冯宝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283 号天骅大厦 309 单元

组织形式:

本所已与原单位脱钩，实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制度。

执业证书编号:

010022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协 (99) 330 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 年 12 月 30 日

发证机关



一九九九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3年4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机关
Authorized Issuing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陈中华
2022年检通过



陈中华 350400060029
2023年检通过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陈中华
2022年检通过

本件已可原件核对无误
福建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b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b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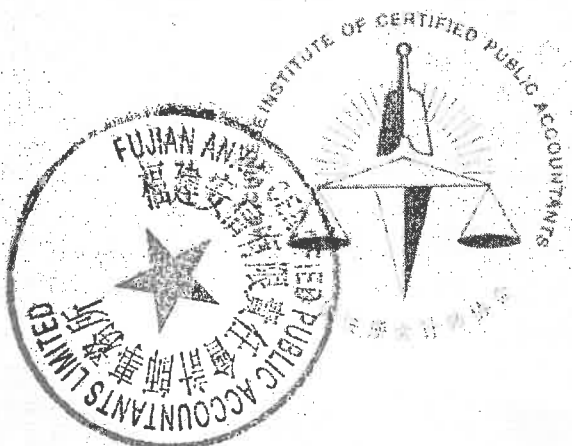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b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by



姓名: 冯宝珍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5-11-16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福建安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5042919851116401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冯宝珍
2022年检通过



冯宝珍350100220540
2023年检通过



2017年2月23日

本件已与原件核对无误
福建安信会计师事务所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